

國家發展委員會

MyData 應用規劃參考手冊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 目錄

壹、 前言.....	4
貳、 現況說明 .....	7
一、 MyData 服務規劃介紹.....	7
二、 MyData 資料集介接情形.....	27
參、 MyData 服務樣態 .....	36
一、 MyData 服務介接規劃原則.....	36
二、 MyData 服務常見問題與困難.....	37
三、 現行 MyData 服務內容與規劃.....	44
四、 地方政府應用 MyData 提供服務情形.....	45
五、 民間 MyData 服務應用.....	58
肆、 MyData 服務整合應用 .....	62
伍、 結論.....	65

## 表目錄

表 1	我國政府資通訊應用未來精進方向.....	5
表 2	MyData 服務身分驗證方式對應的安全等級.....	16
表 3	已上架 MyData 資料集內容說明.....	28
表 4	MyData 資料集預計 109 年底完成項目.....	35
表 5	桃園市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46
表 6	雲林縣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48
表 7	嘉義縣應用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49
表 8	花蓮縣應用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51
表 9	109 年度地方政府規劃 MyData 服務項目（暫定）.....	53
表 10	盤點民間可應用 MyData 服務列表.....	60
表 11	未來可發展之 MyData 資料服務項目.....	63

## 圖目錄

圖 1	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架構-MyData 服務.....	8
圖 2	MyData 平臺核心理念.....	9
圖 3	MyData 平臺機制規劃.....	10
圖 4	MyData 服務流程-自行下載.....	11
圖 5	MyData 服務使用情境-自行下載.....	11
圖 6	MyData 服務流程-臨櫃核驗.....	12
圖 7	MyData 服務使用情境-臨櫃核驗.....	13
圖 8	應用 MyData 服務臨櫃業務申辦免檢據案例.....	14
圖 9	MyData 服務流程-線上申辦.....	15
圖 10	MyData 服務使用情境-線上申辦-以高中職學生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學雜費減免申請服務為例.....	16
圖 11	MyData 平臺身分驗證機制.....	17
圖 12	MyData 平臺取得 ISO 27001 認證.....	20

圖 13	ISO 27001 標準 14 項管控領域 .....	20
圖 14	MyData 平臺加密解密說明 .....	23
圖 15	服務機關申請 MyData 平臺流程 .....	23
圖 16	MyData 服務提供者技術介接流程 .....	25
圖 17	MyData 服務提供者申請流程 .....	26
圖 18	已上架 MyData 資料集領域 .....	27
圖 19	地方政府盤點 MyData 業務流程圖 .....	39
圖 20	網路申領地政電子謄本同意書 .....	42
圖 21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作業須知之法源依據及效力 .....	42
圖 22	桃園市應用 MyData 申請中醫助孕養胎調理 .....	47
圖 23	雲林縣應用 MyData 申請尾鎮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	48
圖 24	嘉義縣應用 MyData 申辦急難救助服務 .....	50
圖 25	花蓮縣應用 MyData 辦理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	51
圖 26	地方政府已上架的 MyData 服務清單 .....	52

## 附件

- 附件一 MyData 平臺介接作業試辦要點
- 附件二 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發展及應用簡報
- 附件三 各機關推動 MyData 服務常遇問題彙整表

## 壹、前言

面對數位科技與新興資訊應用推陳出新，先進國家積極建構國家級數位發展戰略框架，以智慧政府、資料治理、數位轉型等途徑，強化國家發展動能。我國亦在數位轉型浪潮掌握發展契機，105 年 11 月 24 日行政院核定「數位國家·創新經濟推動方案」，該方案推動主軸之一「數位國家」目標設定為「民眾有感之開放政府智慧治理」，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配合前揭方案規劃「服務型智慧政府推動計畫（106 年至 109 年）」，加速推動政府數位轉型各項因應措施，優先以數位化方式發展各式創新智慧服務，同時快速回應民眾需求，提升服務營運績效，進而帶動整體國家經濟成長及民眾福祉。

為創造個人智慧生活及提升便民服務，並建立以資料治理為核心之數位政府服務型態，本會結合行政院推動「政府資料開放」政策，以及行政院 109 年 8 月 3 日核定「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110 年至 114 年）」，透過民眾運用個人資料，發展數位服務個人化（以下簡稱 MyData）創新服務，以契合智慧政府之推動方向，透過跨部會協調會議，由各部會從解決民眾生活痛點出發，積極規劃民眾、企業與政府之 MyData 相關服務，期望行政院各級機關共同協力落實 MyData 政策，從創新實用的角度發展資料增值與創新應用服務。

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核心精神為推動個人資料自主運用，讓民眾可自行下載運用個人化資料或單次即時同意傳輸給第三方運用，以創造精準數位服務，並運用數位服務個人化平臺（以下簡稱 MyData 平臺）進行相關身分驗證及個人同意、資料安全保護等機制，兼顧個資安全與隱私保護，同時因應 MyData 便民服務，各項申辦作業及流程勢必將有所調整，亦可能帶動另一波

服務流程改造。

在數位轉型的國際趨勢下，要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需要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努力，「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亦提及政府資通訊應用未來精進方向應從服務面、決策面、資料面、基礎面回應民眾需求（請參見表 1）。因此在個人資料部分，為解鎖個人資料應用限制，本會自 104 年起推動個人資料自主應用（MyData），其觀念係依循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要求，在民眾自主意願的情況下，同意政府機關、民間機構等第三者使用其個人資料，藉以獲取符合民眾需求的服務<sup>1</sup>。因應政府服務需更趨近民心，未來公共治理服務將更強調主動、精準、適性化發展，運用開放資料及個人資料掌握民需成為必要的措施之一，透過賦權個人打造資料自主生態，並強化創造資料經濟價值。

表1 我國政府資通訊應用未來精進方向

面向	精進方向
服務面	政府公共服務要更簡單好用並貼近民需
決策面	政府決策模式要更快速精準並契合民生
資料面	政府資料要加強釋出力道並促成合規使用
資料面	政府數位基礎需循科技發展趨勢持續精進

資料來源：國家發展委員會，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110 年至 114 年），109 年 8 月，第 31 頁。

在發展資料應用脈絡下，本會借鏡各國經驗，推動適合我國國情之 MyData 服務，因此本手冊將研析及綜整現行 MyData 平臺功能及各地方政府 MyData 應用發展，調查地方政府推動

<sup>1</sup> 節自國家發展委員會（2020 年 8 月），《服務型智慧府 2.0 推動計畫（110 年至 114 年）》，第 35 頁。

MyData 服務之看法、困難及建議等，提出地方政府 MyData 服務未來應用方向及服務精進模式，作為後續地方政府推動 MyData 相關服務參考。期盼透過 MyData 服務減少民眾奔走各機關蒐集取得證明文件之困擾，真正落實簡政便民，逐步達成「以民為本」的核心目標，發揮一站式服務的最大價值。

## 貳、現況說明

本會 MyData 平臺於 109 年 7 月試營運（網址 <https://mydata.nat.gov.tw>），本章首先針對 MyData 服務規劃、使用情境、身分驗證機制、資料加解密機制、服務機關申請 MyData 平臺流程、資料集上架情形等加以說明，以利各地方政府規劃優質的 MyData 服務，打造便民的政府服務環境。

### 一、MyData 服務規劃介紹

鑒於我國中央部會依職掌已有發展個人資料下載的服務，例如衛生福利部的健康存摺、內政部地政司的地籍存摺、財政部的電子稅務文件等。然而，因未有一個集中化的平臺，以致在發展全程線上服務時，可能產生申辦流程整合不易，或者串接民眾資料中斷的情形。另一方面，民眾為取得機關證明文件，須到個別機關網站透過不同的驗證方式取得個人資料也相對不便。在個人資料自主運用的核心精神下，本會規劃 MyData 平臺，以建置友善便民且自主運用個人資料的服務管道，有助中央機關、地方政府、具高度監管的民生行業（例如金融、健康醫療、通訊等）發展個人化便民服務，同時強化資訊服務能量。以下針對本會 MyData 相關規劃資料，綜整說明如下：

#### (一) 規劃說明

MyData 服務持續發展於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基礎架構上（請參見圖 1），在連結科技應用創新服務新紀元的目標下，以資料為基礎，建立個人精準數位服務。為順利推展 MyData 服務，致力協調跨機關整合個人化資料，打造資料自主平臺，由當事人自主決定個人資料運用，落實同意他人使用個資之程序。接續研訂公部門釋出與運用個人化資料政策指引、作

業／技術規範，以及資安與隱私管理機制。

## 擁抱數位未來 打造開放與創新智慧政府



圖1 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架構-MyData 服務<sup>2</sup>

MyData 核心的理念主要分為三個層面(請參見圖 2)，第一個層面係個人資料自主應用，在保護個人資料的隱私及資安控管環境下，民眾可下載留存於政府機關內的個人資料且能自主應用；第二個層面係簡化政府服務流程，藉由民眾從網路取得政府提供的證明文件，簡化民眾奔波機關申辦流程；

<sup>2</sup>改編自國家發展委員會(2020年8月)，服務型智慧府 2.0 推動計畫簡報。

第三個層面為促進發展全程線上服務，當 MyData 平臺資料集逐步增加，配合完整的網路身分驗證機制，開放及鼓勵公私部門多元發展 MyData 應用情境，民眾便可享受新型態的線上服務。

### 個人資料自主運用

民眾可以下載政府所保有的個人資料，自主運用



#### 簡化政府服務流程

民眾可從網路取得政府提供的多項證明文件，減化多項申辦流程

#### 發展全程線上服務

完整的網路身分驗證機制，民眾可享受新型態線上服務

圖2 MyData 平臺核心理念<sup>3</sup>

爰此，因應未來全球資料經濟服務趨勢，未來資料市集、資料交易平臺、資料分析與資料相關衍生服務將因應而生，並廣泛應用於金融、醫療、電信、能源、電子商務等領域，以民眾需求為導向的資料應用將激發更多服務類型。MyData 應用基礎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5 條(公務機關對個人資料之蒐集或處理係符合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內，以及經當事人同意)，由本會打造此資料流通平臺，並在資料提供機關努力協作之下，使 MyData 平臺集中列示可使用的資料(請參見圖 3)。同時為促進地方政府 MyData 的資訊應用，以及回應民眾資訊化服務需求，期盼地方政府善用 MyData 平臺，以簡化基層人員行政流程角度，在臨櫃服務及線上申辦的應用環境，可以發想出更

<sup>3</sup>節自國家發展委員會，MyData 服務提供者地方政府第 1 次技術開發說明會議資料(2020 年 8 月 13 日)。

多的資訊應用領域，逐步減少第一線人員的工作負擔。

## MyData平臺機制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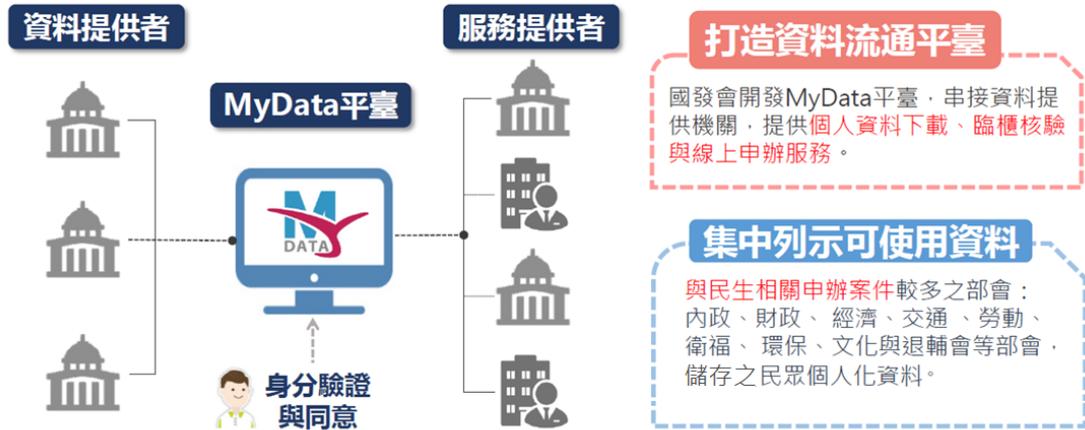


圖3 MyData 平臺機制規劃

### (二)使用情境

MyData 服務重要特質即民眾透過身分驗證與同意機制，提供民眾透過 MyData 平臺完成 (1) 自行下載個人資料、(2) 臨櫃核驗免檢據、(3) 線上服務等三種應用情境，茲說明如下：

#### 1、自行下載

使用者登入 MyData 平臺，選取欲取得的服務資料項目，經身分驗證及線上同意後，自資料提供機關（如內政部、財政部等）下載所需的個人資料，並自行儲存保管及運用。目前本會規劃 MyData 資料可於民眾下載後 8 小時內進行「線上預覽檔案」、「轉存到個人載具」留存用。為確保資料取用安全性，一經下載至載具或逾時 8 小時後，系統將自動從 MyData 個人儲存空間刪除該項資料，民眾須重新下載運用（請參見圖 4、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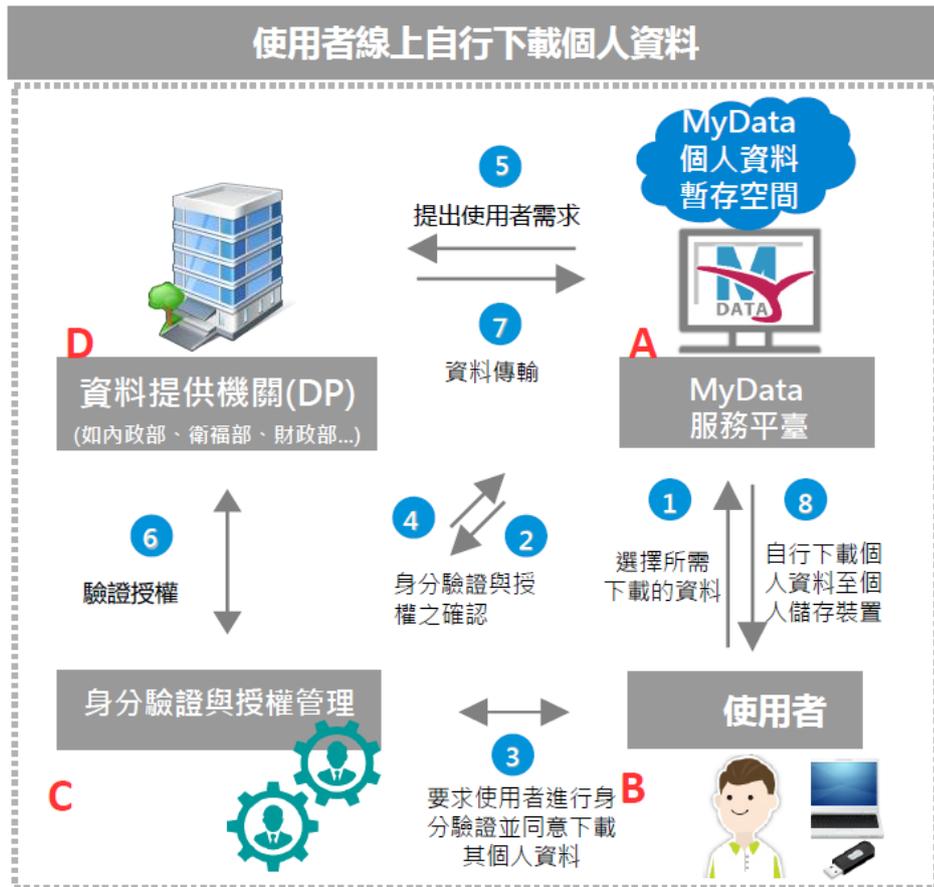


圖4 MyData 服務流程-自行下載



圖5 MyData 服務使用情境-自行下載

## 2、臨櫃核驗

民眾臨櫃申辦業務前，可透過 MyData 平臺完成身分驗證並待取用資料下載完成後，即可取得資料動態條碼，可免去至他機關申請多項證明文件或謄本的困擾。考量資料取用安全性，每項資料集最長保存 8 小時，條碼每次有效期限為 20 分鐘，超過 20 分鐘後系統將自動更新有效條碼。民眾可將動態條碼供服務機關掃描，或由機關人員進入 MyData 平臺的臨櫃核驗頁面輸入條碼序號，系統將發送「驗證密碼」至民眾手機或電子郵件信箱，請民眾於 2 分鐘內提供機關臨櫃人員輸入「驗證密碼」，即可自 MyData 平臺取得對應之民眾資料並加以運用（請參見圖 6、圖 7），在資安機制考量下，機關臨櫃人員若在 15 分鐘內將資料條碼或驗證碼輸入錯誤 5 次，系統會跳出提示停用 15 分鐘的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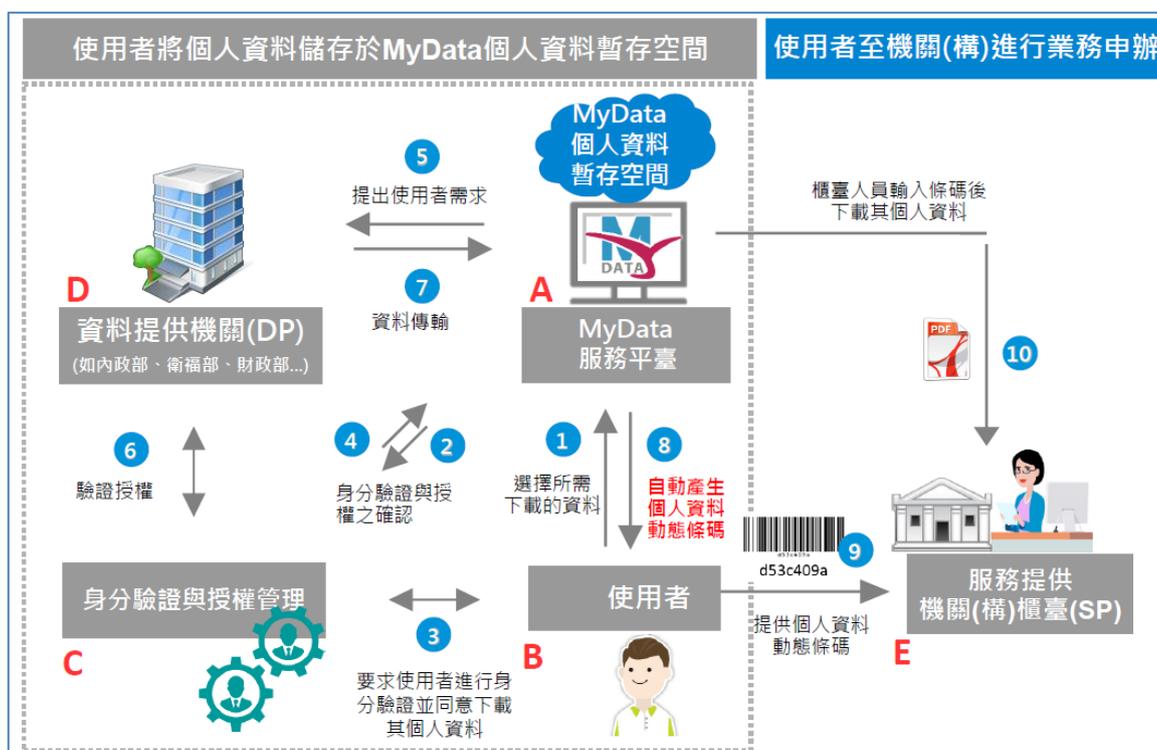


圖 6 MyData 服務流程-臨櫃核驗



圖7 MyData 服務使用情境-臨櫃核驗

為進一步優化應用 MyData 服務達成臨櫃業務申辦免紙本的目標，便利民眾於 MyData 平臺方便查找各機關之臨櫃核驗服務，MyData 平臺規劃臨櫃服務專區，針對機關盤點之 MyData 臨櫃服務，本會將整合各項便民服務對應的 MyData 資料集，並設計提供民眾一鍵下載所需資料的介面。以花蓮縣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辦項目為例，民眾至臨櫃僅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並於 MyData 平臺點選「申辦花蓮縣政府的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由平臺介接對應的資料集，並由民眾下載並產出動態條碼，提供臨櫃服務人員掃描或輸入條碼後，便可由平臺後端載入申辦資料，完成申辦手續（請參見圖 8）。免除先前

民眾還須先至其他機關取得紙本個人戶籍資料、車籍資料及駕籍資料的困擾。

為落實上述精進臨櫃服務流程，本會已於 109 年 8 月 21 日的工作小組會議中，責請各機關盤點臨櫃業務申辦所需證明文件採用 MyData 資料項目核驗方式，並提供臨櫃核驗服務名稱、申辦所須個人資料項目、臨櫃業務所在機關地點等資訊，以利精進調整 MyData 服務功能。



圖8 應用 MyData 服務臨櫃業務申辦免檢據案例

### 3、線上申辦

民眾線上申辦政府服務時，透過 MyData 平臺服務頁面連結至各服務提供機關的系統頁面，或者直接進入服務提供機關申辦頁面，點選 MyData 應用服務後，須勾選同意服務聲明及完成身分驗證才得以線上取得申辦所需 MyData 資料。以往民眾在線上申辦網站登入並驗證身分後，導入到 MyData 平臺時還需要再次驗證身分，將可能造成民眾使用體驗不佳及困擾，經過 MyData 平臺優化系統功能，以及考量民眾使用便利性，現於服務提供者線上

申辦網站完成身分驗證後，便無需在 MyData 平臺重複登入及身分驗證的流程。

在系統對接過程，MyData 平臺對資料進行加密傳輸，與資料提供機關以軟體憑證對資料加密，透過 MyData API 介接後再解密，並傳回服務機關申辦介面，民眾便可將個人資料提供至服務提供機關，完成線上申辦流程。以辦理高中職學生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學雜費減免線上申辦為例，在學校開學後始取得低收入戶身分符合減免資格的學生，可自行透過 MyData 平臺點選教育部該項申辦學雜費減免的服務，完成身分驗證與同意教育部使用資料，MyData 平臺便將該學生低收/中低收入戶資料傳輸至教育部助學系統，完成線上申辦流程(請參見圖 9、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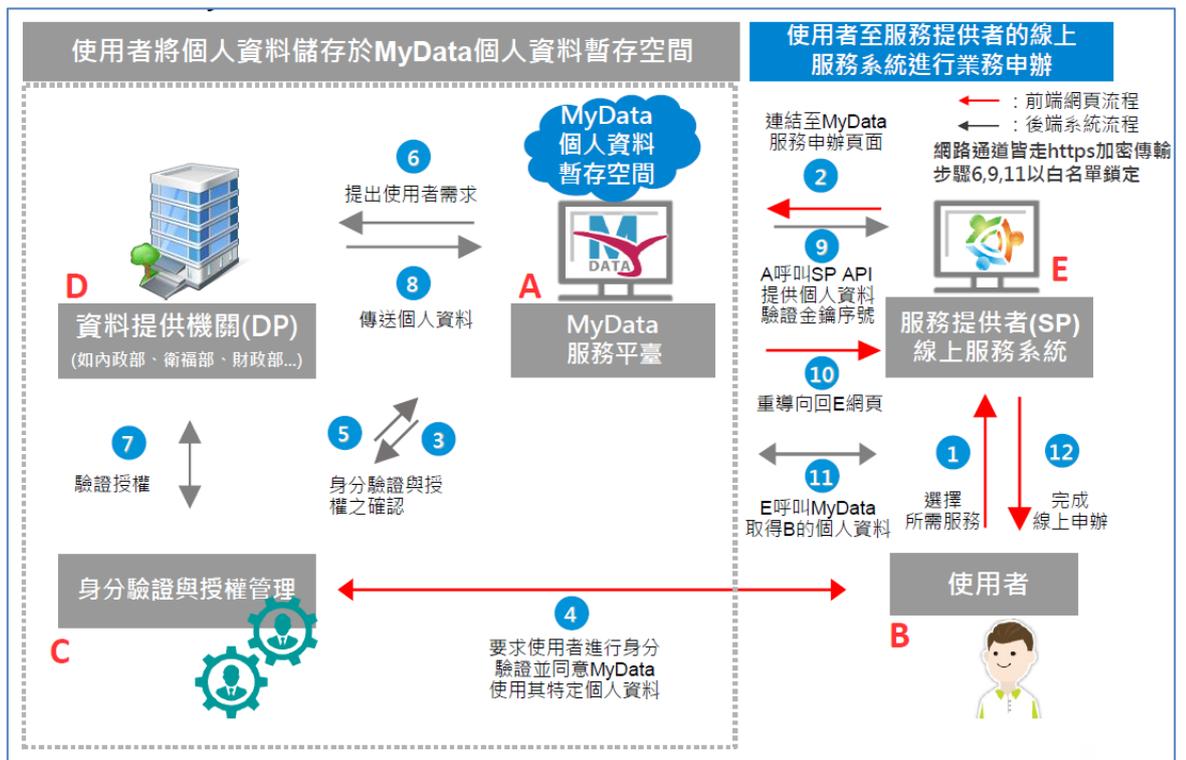


圖9 MyData 服務流程-線上申辦



圖10 MyData 服務使用情境-線上申辦-以高中職學生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學雜費減免申請服務為例

### (三)身分驗證機制

MyData 平臺提供多項身分驗證機制，讓各資料提供機關依資安需求制訂各自的身分認證強度，並視服務內容提供多元的驗證方式，各認證方式說明如下（請參見表 2、圖 11）。

表2 MyData 服務身分驗證方式對應的安全等級

認證強度	風險程度	安全等級對應之身分驗證方式
高 ↓ 低	低 ↑ 高	自然人憑證、晶片金融卡(加一次性憑證)、硬體金融憑證、工商憑證
		臺灣行動身分識別 (TW-Fido)，須使用自然人憑證綁定
		健保卡(加密碼)、軟體金融憑證
		雙證件驗證 (健保卡卡號+戶口名簿戶號)
備註		預計於 110 年加入晶片金融卡(加一次性憑證)、硬體金融憑證、軟體金融憑證等身分驗證方式。



圖11 MyData 平臺身分驗證機制

### 1、無實體卡-雙證件驗證：

利用國人雙證件驗證技術之特性，提升身分驗證之安全性，並兼顧使用者之便利性，民眾無須額外申辦自然人憑證便可取得 MyData 資料，例如健保卡號搭配身分證字號及戶號等，無須插卡的驗證模式對於手上無自然人憑證的民眾較為便利，如低收入戶資料使用雙證件驗證即可，對於許多無自然人憑證的民眾仍可使用 MyData 服務申請低收/中低收身分證明。

### 2、實體卡-健保卡插卡：

身分驗證時須以讀卡機讀取健保卡資訊並輸入健保卡註冊密碼，以供核對使用者身分，認證強度較高。

### 3、首次使用服務須採實體卡-臺灣行動身分識別 (TW-FidO)

利用內政部所發展之臺灣行動身分識別 (TW-FidO) 作為發展 MyData 服務行動化的身分驗證工具，只要在臺灣行動身分識別網站先註冊行動身分識別會員並綁定自然人憑證、行動載具，並採生物特徵識別方式 (包含臉部、指紋辨識) 驗證身分，以加強身分驗證強度，後續要選用 MyData 資料時，便無需再以自然人憑證插卡驗證，即可以 TW-FidO 透過生物特徵識別，完成身分驗證程序，對於發展行動化服務應用有莫大助益。

#### 4、實體卡-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

使用者須以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插卡完成身分驗證，以獲取所需資料，認證強度最高，每次使用資料皆須重新插卡驗證，並輸入卡片 PIN 碼，使用機制也最為嚴謹。

「憑證」包含了「數位簽章」跟「公開金鑰」。公開金鑰是智慧型 IC 卡自行演算一組金鑰對中的一半，另一半稱為「私密金鑰」，則永遠儲存在 IC 晶片當中。經由憑證使用人 (民眾/公司行號) 和憑證管理中心約定，啟用憑證以確認身分，同時具備資料加解密功能，以確保資訊傳遞安全。自然人憑證係由內政部憑證管理中心發行的個人身分電子憑證，適用於在開放網路中之電子化政府相關應用所需的身分認證及資料加密，功能等同網路身分證，亦保障資料傳輸安全，5 年效期到期後將自動失效，憑證到期前 60 天至有效期限屆滿後 3 年內可辦理展期。

工商憑證由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發行的公司商業身分電子憑證，為確保安全性，工商憑證「正卡」、「附卡」或「非 IC 卡」效期 5 年到期後亦將自動失效，無法展延，

若有使用需求只能重新申請。



自然人憑證圖示



工商憑證圖示

#### (四)MyData 平臺資安機制及資料加密解密機制

##### 1、MyData 平臺資安機制

考量維護 MyData 平臺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  
及適法性，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簡稱 ISMS）以確保各項服務流程資訊  
環境無虞，並依 ISO 27001 標準所含 14 個領域建立相關規  
範。ISO 27001 標準係由國際標準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簡稱 ISO）於 94 年 10 月制  
定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標準（請參見圖 12、圖  
13）。經驗證後可確保 MyData 平臺符合國際資訊安全標準  
要求、風險評鑑、適用法規及其他要求所涉及之資安要求，  
進而強化資安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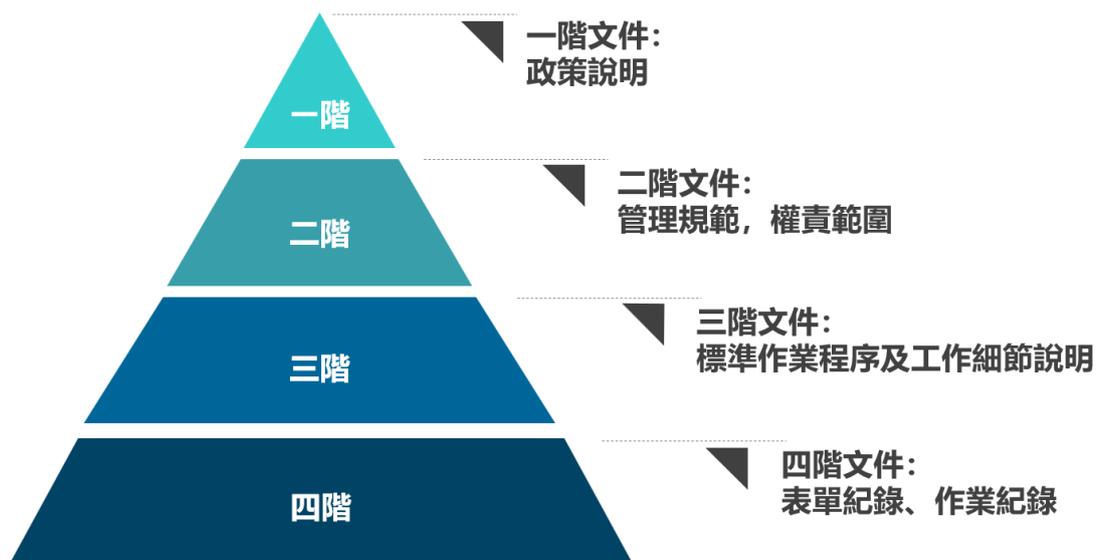


圖12 MyData 平臺取得 ISO 27001 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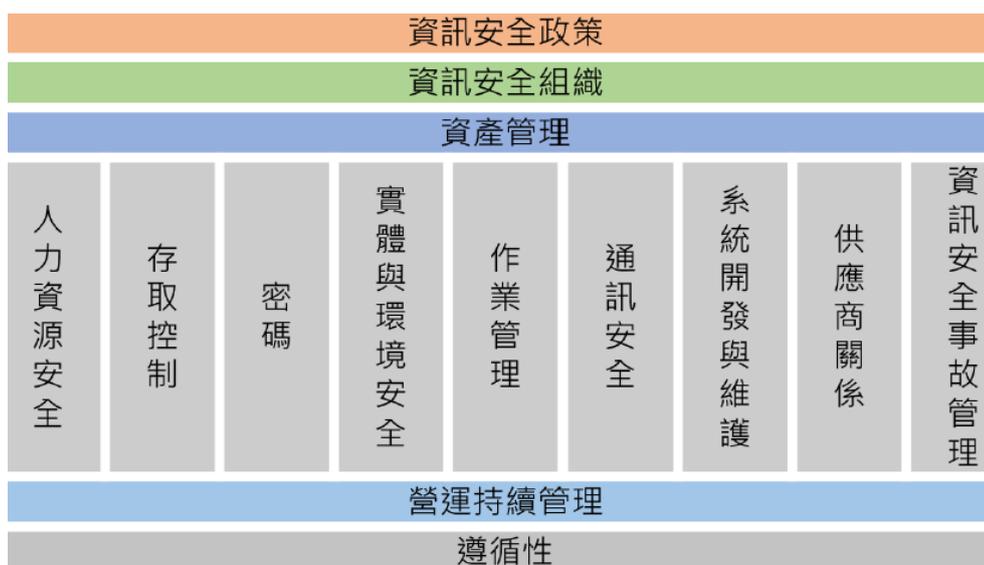


圖13 ISO 27001 標準 14 項管控領域

## 2、資料蒐集處理依據及資安查核

### (1) 資料蒐集處理依據

有關 MyData 服務平臺同意與蒐集處理遵循法規如下：

- A. 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蒐集個人資料時，應明確

告知當事人相關事項。凡服務提供者介接 MyData 平臺 應以蒐集個人化資料最小化為原則，且資料利用方式應與蒐集目的相符。於民眾同意下載其個人化資料前，告知服務條款，以確保當事人知情瞭解。同時經由介接 MyData 平臺取得民眾個人化資料，其權利仍歸屬於當事人

- B. 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5 條 1 項第 2 款：對個人資料之蒐集與處理，應有特定目的並經當事人同意，MyData 平臺係經由驗證民眾的身分與線上同意後，提供自行下載個人資料或提供給第三方機關（構）進行線上服務或臨櫃資料核驗作業。

## (2) 資安查核機制

有關應用 MyData 服務應符合資安查核機制與規範，說明如下：

- A. 資料提供者及服務提供者應產製當事人資料傳輸相關紀錄並保存一年，紀錄內容至少包含傳輸時間、傳輸對象、當事人身分、資料傳輸成功與否等。
- B. 服務提供者就當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流程，應每年辦理內部查核工作，並作成查核紀錄，保存二年備查，但服務提供者另定有較長保存期限者，從其規定；並應配合本會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需要查核之。
- C. 資料提供者如有個人化資料錯誤或發生資訊安全事件等情事，應自行負責並依相關法令處理；本會並得終止其介接服務。

- D. 服務提供者如有個人化資料誤用、洩漏或發生資訊安全事件等情事，應自行負責並依相關法令處理；本會並得終止其介接服務。

### 3、資料加解密機制

MyData 平臺以國際安全通訊傳輸協定 (HTTPS) 執行資料加密傳輸，符合國際標準數位簽章安全技術以檢核資料完整性，亦符合國際標準加密演算法來保護資料安全性。

使用者在 MyData 平臺完成身分驗證同意傳輸資料時，由 MyData 平臺針對此筆資料進行加密傳輸，資料提供機關接受訊息後則以軟體憑證進行加密，兩端為此筆資料進行加簽加密動作。

服務提供機關透過線上系統呼叫 MyData 平臺欲取使用者資料時，經指定的等待時間後，透過 MyData-API 取得個人資料檔，並進行相關驗簽、與解密動作，以確認資料的正確性並取得資料 (請參見圖 14)。

有關 MyData 資料解密的流程，應包含 (1) 驗證憑證檔的有效性；(2) 憑證檔中取出資料提供機關公鑰；(3) 驗證摘要檔沒被竄改；(4) 驗證各別檔案沒被竄改，經由上述過程始完成解密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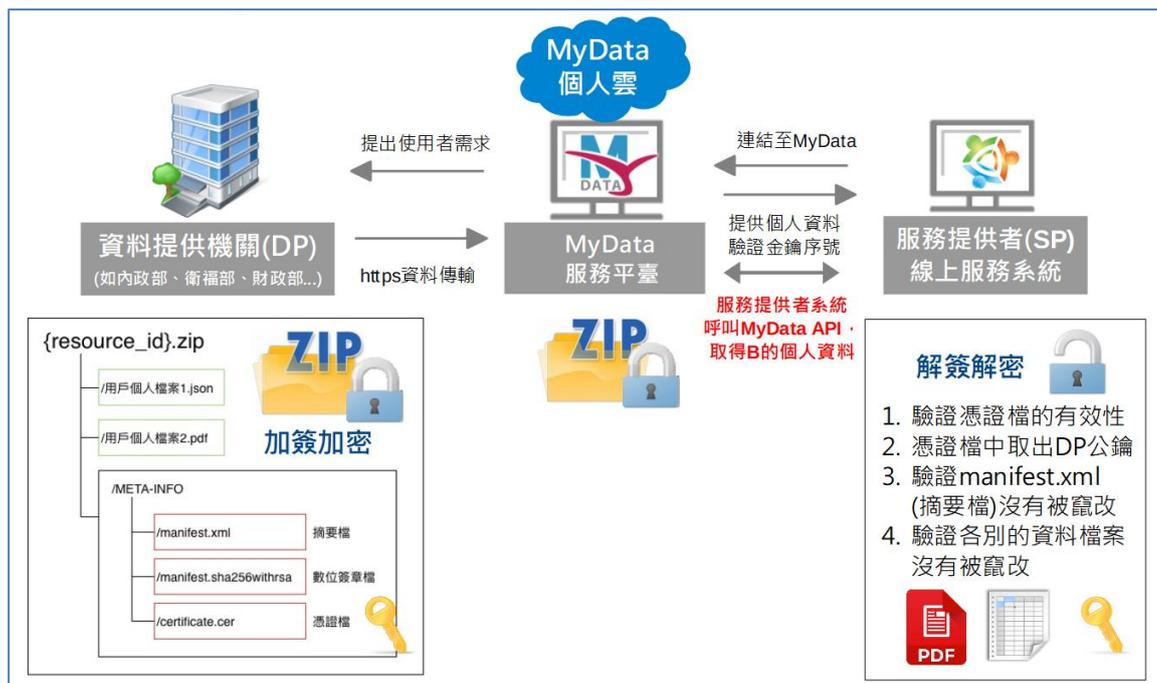


圖 14 MyData 平臺加密解密說明

#### (五) 服務機關申請 MyData 平臺流程

各機關申請 MyData 平臺合作線上申辦業務前，應先完成申請介接 MyData 平臺及相關後台管理權限，以利執行雙方系統介接、環境測試等程序，申請流程如圖 15 所示。



圖 15 服務機關申請 MyData 平臺流程

各機關申請介接 MyData 平臺前，應先詳閱本會於 109 年 2 月 18 日 1091500182B 號令函頒之「數位服務個人化平臺介接作業試辦要點」，該要點除定義相關用詞外，並說明各機關應配合辦理事項，詳情請參考附件一。MyData 應用規範、技術文件與範例程式等資訊，於本平臺後臺申請帳號後即可查詢，若有技術諮詢需求可洽 [mydata@ndc.gov.tw](mailto:mydata@ndc.gov.tw)。

依 MyData 平臺規劃服務提供者申請流程及技術介接環境，分別為測試環境、試營運環境、正式環境，詳述如下（請參見圖 16、圖 17）：

- 1、測試區：服務提供者完成第一階段申請作業，便可使用申請的「我的 E 政府帳號」登入「MyData 管理後臺」，開始使用相關功能。透過開發 API 的程式，各項完成申請應用的服務項目已可介接 MyData 平臺並取得虛擬資料，以測試確認資料傳輸過程無異狀。
- 2、試辦區：服務提供者無須再申請試辦環境，此階段已採用真實的個人資料來檢驗資料傳輸流程，建議服務提供者可在此階段辦理內部人員測試，確保相關資訊、業務單位瞭解如何操作 MyData 平臺的後台、收案後如何確認檢核個人資料等，以利持續優化系統環境；待試營運正常後，便可調整 API 移轉到正式環境。
- 3、試營運：介接 MyData 平臺正式環境時，服務提供者需重新填寫申請表完成第二階段正式上架的申請作業，建議機關可藉此機會重新檢視各項應用服務對應的資料集是否還需調整，介接正式環境之 MyData 資料皆為真實資料，已可對外提供民眾連線應用。



圖16 MyData 服務提供者技術介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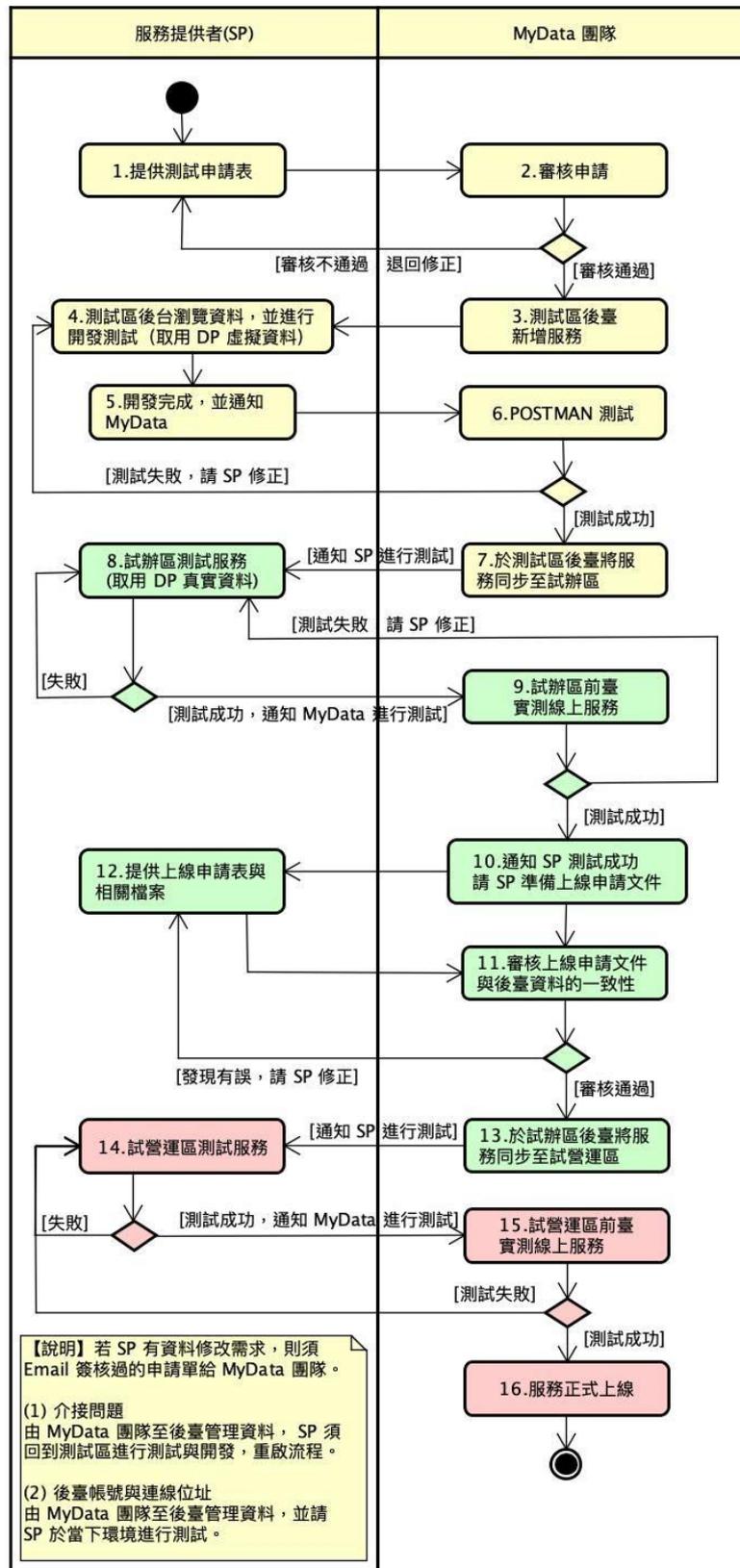


圖17 MyData 服務提供者申請流程

## 二、MyData 資料集介接情形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MyData 平臺已介接資料集共 105 項，分別包含戶役政、勞健保、地政、財稅、商工、交通、教育等類別（請參見圖 18、表 3）。各項資料集相對應的身分驗證方式，以自然人憑證的認證強度最高，因應行動化服務需求，建議可採用 TW-Fido 驗證，而內政部地政司、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經濟部商業司、經濟部水利署等機關則另外增加如健保卡、雙證件、工商憑證等之多元驗證方式。



圖 18 已上架 MyData 資料集領域

各項 MyData 資料集除身分驗證方式不同，在資料提供格式、取得時間上也有差異，例如以地政、財政資料為例，因資料提供機關建置具有資訊安全防護功能的內外網隔離機制，或是所查詢的資料檔案較龐大，故產製時間較久；其他資料集皆

可在 1 分鐘內完成資料下載或傳輸至服務提供機關。

表3 已上架 MyData 資料集內容說明

項次	部會機關名稱	資料集名稱	適用身分驗證方式	資料提供格式	取用資料預計下載時間
1	內政部 戶政司	個人戶籍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2		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3		親屬關係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4		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5	內政部 地政司	地籍及實價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csv、pdf 檔	5 分鐘
6	內政部 警政署	近一年入山申請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		交通事故資料申請紀錄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	內政部 移民署	入出國日期證明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	內政部 役政署	役男體位證明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10	財政部 財政資訊中心	申請核發使用牌照 稅繳納證明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11		財產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12		個人所得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13		申請核發房屋稅繳納證明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14		綜所稅及房地合一稅繳納、欠稅及退稅紀錄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15	財政部 財政資訊中心	手機條碼載具發票清單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16	電子發票組	手機條碼單一發票消費明細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17	財政部 財政資訊中心	綜合所得稅納稅證明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18		綜合所得稅稅籍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19		申請核發無違章欠稅證明(國稅)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20		申請核發無違章欠稅證明(地方稅)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21		申請核發地價稅繳納證明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60 分鐘
22	經濟部 商業司	公司負責人、董監事與經理人之公司登記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23		商業負責人、合夥人、經理人及法定代理人之商業登記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24		工廠及事業主體負責人及工廠登記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25	經濟部 水利署	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許可證書暨有效期限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26		自來水管承裝技工考驗合格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27		自來水事業人員考驗合格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28		申辦水權/臨時用水	自然人憑證、TW Fid0、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29	經濟部 智慧局	專利權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30		商標權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31	經濟部 能源局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 同意設備案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32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 同意設備登記資料 庫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33	經濟部 台電公司	用電及繳費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34	經濟部 台水公司	過戶證明資料庫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雙證 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35		用水及繳費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雙證 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36	經濟部 中油公司	天然氣家庭用戶資 料(限竹苗地區)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37	交通部 公路總局	違規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38		車籍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39		駕籍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0	交通部 高速公路局	ETC 欠費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41	交通部 觀光局	導遊人員執業證資 訊(合法效期內)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2		領隊人員執業證資訊(合法效期內)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3	交通部 中華郵政	存簿儲金交易明細 (3 個月)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4		郵政壽險保險費列 舉扣除額明細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5	交通部 航港局	船員適任證書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6		海勤經歷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7	勞動部 勞工保險局	勞工保險被保險人 投保資料(明細)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8		勞保年金給付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49		國民年金給付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0		勞工提繳異動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1		勞保就保農保給付 明細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2		勞保身心障礙政府 補助費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3		勞保農保就保給付 簡要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4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發放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5		勞保被保險人各月 份自負額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6		勞退請領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57	衛福部 健保署	個人投退保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即時
58		保費繳納紀錄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pdf 檔	即時
59	衛福部 社工司	低收及中低收列冊 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60		全國志工服務時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61		社會工作師資格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62	衛福部 醫事司	醫事人員基本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63	衛福部 社家署	身心障礙資格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64	衛福部 長照司	長照評估結果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65	衛福部 疾管署	疫苗接種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66	環保署	廢棄物清理專業技 術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67		廢(污)水處理專責 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68		空氣污染防治專責 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69		室內空氣品質維護 管理專責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0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 技術管理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1		環境用藥專業技術 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2		土壤污染評估調查 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3		汽機車排放控制系 統及惰轉狀態檢查 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4		汽機車行車型態及 惰轉狀態檢查人員 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5		機動車輛噪音檢查 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6		公私場所噪音狀況 檢查或鑑定人員證 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7		加油站油氣回收設 施專業檢驗測定人 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8		柴油車排放煙度儀 器檢查人員證書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79	文化部	補助資料	• 自然人憑證、 TW Fid0、工商 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80		獎助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工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81	退輔會	榮民證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2		遺眷家戶代表證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3		第二類退除役官兵 權益卡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4		全部供給制安置就 養榮民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5		就學補助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6		大專校院進修補助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7		就業考試進修補助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8		眷屬身分證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89		領俸人身分資料查 詢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0		榮民輔具申請紀錄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1	外交部 領事局	護照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92	教育部 國教署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學籍狀態或畢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業紀錄-105 學年度 迄今			
93	教育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及幼兒園教師證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4	法務部	本國律師資格證明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5		出監（院所校）證 明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6		公法上金錢給付義 務執行未履行遭限 制住居	自然人憑證、TW Fid0	json、pdf 檔	即時
97	科技部	受補助單位研究人 員歷年補助計畫資 訊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8		研究人員受科科技 部獎勵資訊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99	原民會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 認證測驗通過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100	客委會	客語薪傳師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101		客語能力認證證書 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json、pdf 檔	即時
102	通傳會	業餘無線電人員執 照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103		船舶電臺執照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工 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104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 進口許可證資料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工 商憑證	json、pdf 檔	即時
105	故宮	個人報名歷程	自然人憑證、TW Fid0、健保卡、 雙證件驗證	json、pdf 檔	即時

為持續擴大 MyData 服務應用範圍，本會持續協調各機關提供更多資料集如表 4 所示。

表4 MyData 資料集預計 110 年完成項目

項次	部會機關名稱	資料集名稱	適用身分驗證方式	資料提供格式	取用資料預計下載時間
1	原能會	輻射防護人員資料	-	-	-
2	原能會	輻射安全證書人員資料	-	-	-
3	衛福部 國健署	出生與死產通報資料	-	-	-
4	衛福部	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不含護產積分）	-	-	-

## 參、MyData 服務樣態

為持續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創新服務，各服務機關已於 108 年起陸續導入 MyData 多元應用，本章將以推動 MyData 服務原則、推動 MyData 服務常見問題與困難、現行 MyData 服務內容與規劃、民間服務應用等面向，加以剖析及說明。

### 一、MyData 服務介接規劃原則

MyData 的服務核心精神係由民眾自主下載各政府機關所保存的個人資料並自主運用，機關可藉此同時發展全程線上申辦，透過民眾同意後取得他機關資料，完成申請流程。然而，在資料治理倫理及多元的便民服務樣態之間，應在既有資料安全的保護機制上，確保個人資料使用之正當性，以發揮 MyData 服務價值，因此，各機關配合遵循 MyData 應用原則外，相對地亦考驗各機關的落地應用及適應新型態的服務流程，相關應用原則說明如下：

- (一) MyData 服務規劃考量準則為各機關施行既有電子資料交換方式後，民眾仍需自行檢附證明文件的項目，便可採用 MyData 資料。因此，若業務系統基於機關業務職掌已可線上或電子查調民眾資料者，應以系統查調為優先，若有特殊查驗需求而另請民眾檢附佐證文件，便可將 MyData 服務作為申辦便民服務之配套措施。
- (二) 凡業務職掌之中央機關已規劃/建置線上申辦系統者，地方政府不宜重複規劃 MyData 相關服務。
- (三) 介接 MyData 平臺個人資料應以該項服務申辦規定須檢附的證明文件為主，服務提供機關內部應避免留存非必要性的 MyData 個人資料，以確保資料使用正當性及安全性。

(四)MyData 服務規劃應以線上或臨櫃申辦服務為主，不應發展純查詢類服務之應用與介接。

(五)介接 MyData 平臺取得資料應以該項申辦規定民眾原須檢附證明文件為主，而受理機關將以 MyData 資料取代紙本查驗為限，並避免機關內部留存非必要性的 MyData 個人資料，以確保資料使用正當性及安全性。

(六)各項申辦服務介接 MyData 平臺資料集數量原則上應以 5 個為限，有增加資料集之必要時，得敘明法源依據以利本會加以評估。

(七)MyData 服務應以當事人申請之立場規劃線上或臨櫃申辦服務，若採用委託人辦理機制，則需敘明相關法源依據以利本會評估並同意後再推行。

## 二、MyData 服務常見問題與困難

根據本會近年協助機關推動 MyData 服務過程，發現部分常見問題或推動困難之處，於此敘明以供各機關未來發展 MyData 服務參考。

### (一)機關如何找出可應用之 MyData 服務

MyData 服務已為政府重點資訊政策，爰此本會也積極與各中央機關合作，研擬可應用之 MyData 業務項目；在地方政府推動部分，宜由資訊單位與業務單位共同負責 MyData 推動工作，建議機關盤點 MyData 業務流程（請參見圖 23），各項流程說明如下：

#### 1、盤點業務

首要即是盤點機關內各項民眾申辦項目，找出機關可應

用之 MyData 服務，由於機關業務項目眾多，在初期機關對 MyData 服務並不熟悉且資源有限的情況下，建議設定盤點面向及盤點條件，避免業務項目過度分散。

## 2、產出可能納入的 MyData 業務

機關須由資訊單位與業務單位共同檢視盤點結果，因應不同業務的系統面及流程面討論可提供之 MyData 服務模式，並產出可能納入的 MyData 業務。

## 3、分析應用業務所使用的申辦系統

找出可能應用的 MyData 業務後，接續應檢視是否有申辦系統、或是該業務係採用中央系統或地方自建系統，以便進一步確認是否有無電子查驗的服務，若無便可納入 MyData 規劃範圍。若該項業務並無任何申辦系統，則需要向業務單位確認是否願意配合開發線上申辦功能，並介接 MyData 資料。

根據往例各機關推動 MyData 服務經驗，整體導入過程涉及調整系統、調整作業流程、調整作業辦法、人員教育訓練等前置作業，須花費不少人力及溝通成本，因此初期找出適當的 MyData 業務相對重要。

建議機關可參考 MyData 平臺已上架的 MyData 服務項目，或積極參與本會辦理的 MyData 服務宣導、資訊政策相關會議，以獲取更多 MyData 推動資訊。同時，若有中央業管機關已建置線上申請服務系統，地方政府應避免盤點納入應用範疇，減少系統重複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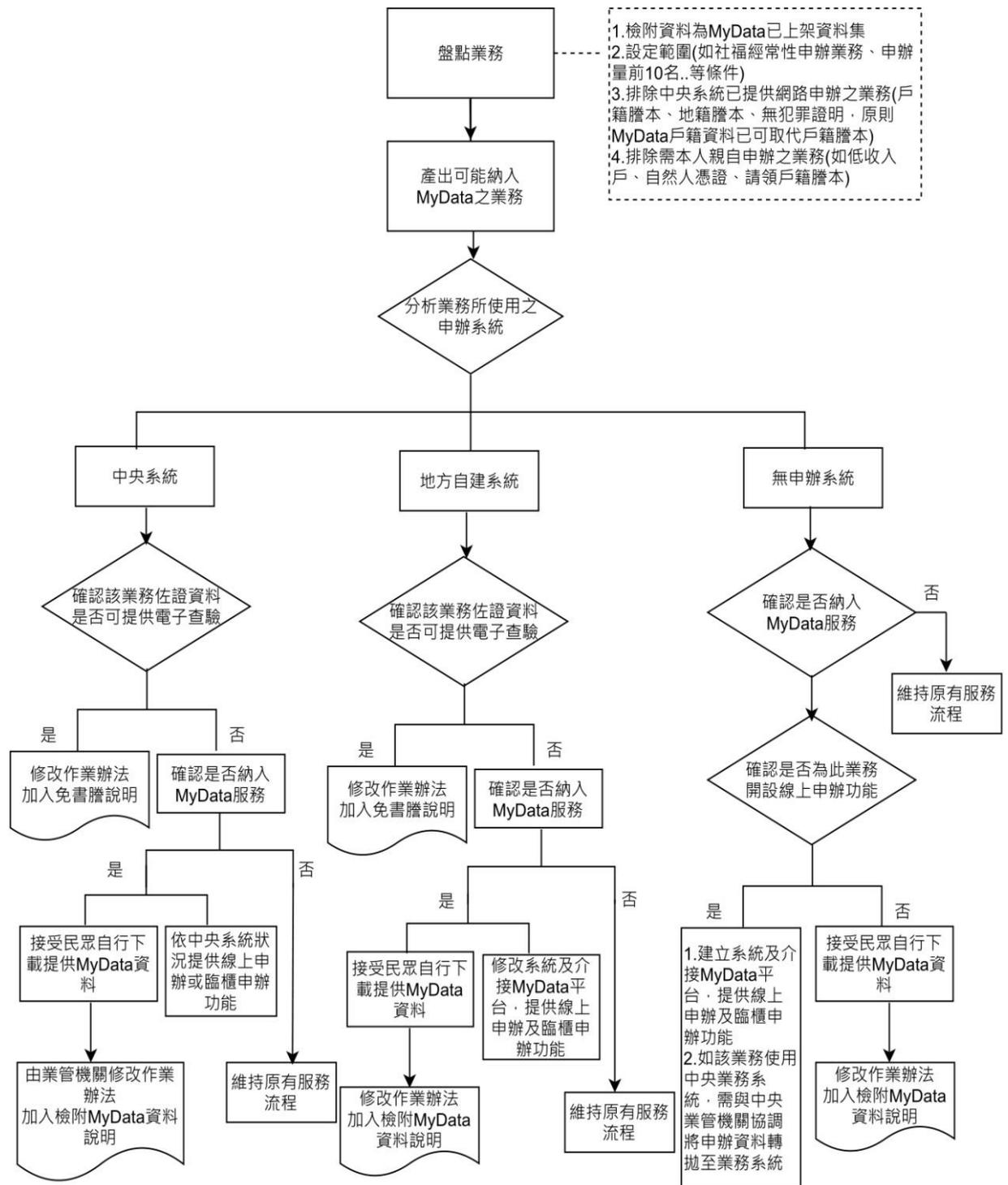


圖 19 機關盤點 MyData 業務流程圖

## (二)MyData 資料集擴增建議與協調

MyData 資料集主要係因應政府/民間業務有資料需求產生，本會致力盤點政府業務，協調各機關新增 MyData 資料集。由於機關發展 MyData 服務過程中，可能發現業務需檢核之證明文件或資料為現行 MyData 平臺尚未介接的項目，例如雲林縣早期研擬申辦農漁損補助線上服務時，期待新增轉稻及轉（契）作（紅單）、放養量申報單養殖登記證明等資料，作為申請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的相關文件，唯此項業務屬於全國性申辦業務，本會建議轉由農委會評估開發線上申辦之可能性，而非由各地方政府自行開發服務。

本會多次盤點政府機關資料後，民眾經常性申辦業務需求資料幾乎已納入現行或後續提供的 MyData 資料集中，例如協調衛生福利部提供身心障礙資格資料；地方政府在發展 MyData 服務若仍有新增資料集需求，可向本會反應，由本會評估資料集擴增可能性以及進行相關協調工作。

## (三)業務單位對 MyData 資料尚有疑慮

目前於 MyData 平臺介接之資料集皆有機關之數位簽章，依電子簽章法第 4 條<sup>4</sup>規定，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文件為表示方法。依法令規定應以書面為之者，如其內容可完整呈現，並可於日後取出供查驗者，經相對人同意，得以電子文件為之。前二項規定得依法令或行政機關之公告，排除其適用或就其應用技術與程序另為規定。但就應用技術與程序所為之規定，應公平、合理，並不得為無正當理由之差別待遇。

MyData 資料為電子文件形式，在我國推動電子騰本應用

---

<sup>4</sup> 節自〈電子簽章法〉，於民國 91 年 1 月 16 日行政院（91）院臺經字第 0910080314 號令發布，自民國 91 年 4 月 1 日施行。

上，已有諸多案例釋疑電子文件之效力。以內政部地政司提供民眾應用地政電子謄本為例，已敘明係採用電子簽章及電子憑證機制，同樣依據電子簽章法第 4 條及第 9 條賦予其一定之法律效力，亦即與紙本之地籍謄本具相同效力（請參閱圖 24、圖 25）。然地政電子謄本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不符合電子簽章法書面要式之規定，僅供閱覽，不具文書證明效力。進一步解釋，所謂地政電子謄本係地政機關對所產製之地政電子文件，使用政府憑證管理中心所核發之 GCA 憑證加以電子簽章，以維持資料之完整性，達到防止被竄改目的。惟若經列印成紙本，因已無法證明其完整性，但對文件有疑義者，可供受理單位辦理查驗功能服務，例如地政電子謄本已於該官方網站(<http://land.hinet.net/>)提供民眾檢查號資訊或依網站領件區謄本「申請進度查詢」裡下載之加密檔，請機關或相關政府單位承辦人員上網辦理查驗，系統即會回應該謄本之完整資訊於網頁上提供查閱比對。

鑒於電子簽章法規定及地政電子謄本案例，MyData 平臺亦採用相同應用立場，建議機關向民眾宣導於線上取得 MyData 資料條碼後，直接透過動態條碼提供給機關進行臨櫃業務申辦，非由民眾直接提供電子檔案給機關臨櫃人員，故資料具備即時性、完整性與正確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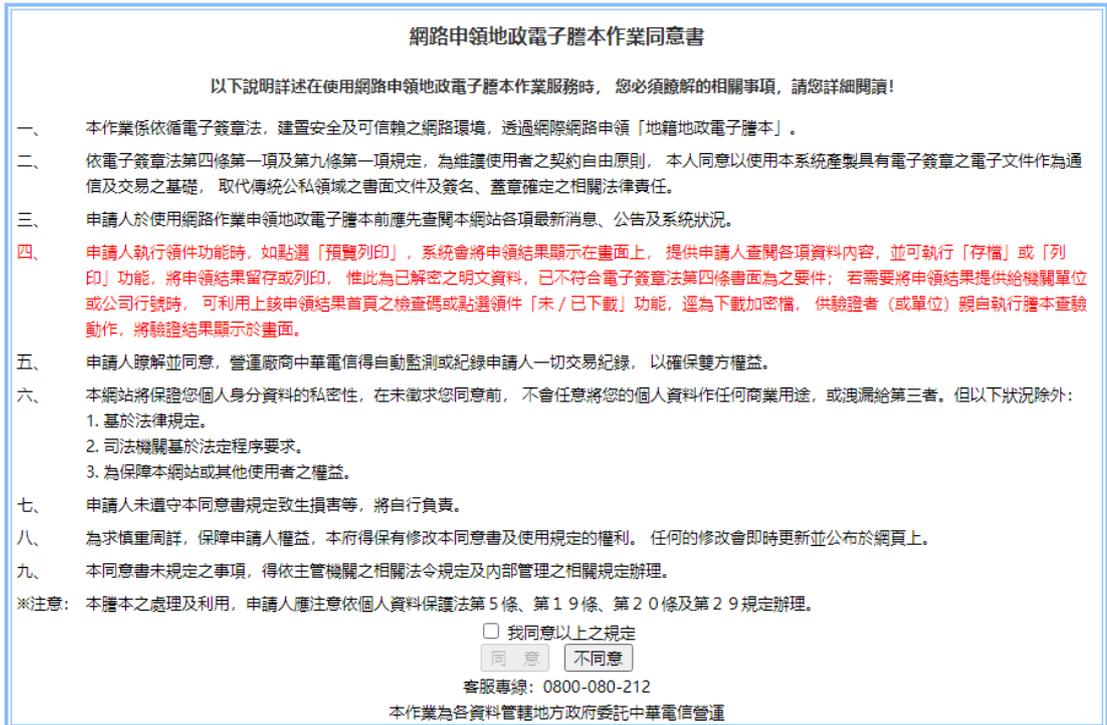


圖20 網路申領地政電子謄本同意書



圖21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作業須知之法源依據及效力

#### (四)基層同仁不清楚 MyData 而不易推展服務

由於 MyData 服務甫上線，仍為嶄新的政府服務型態，多數業務單位、基層機關不瞭解 MyData 設立精神及服務內容，

遂難以進一步對外向民眾宣導應用。尤其機關在規劃 MyData 服務時，常需由資訊單位擔任整合窗口，逐一向各業務單位說明 MyData 規劃內容。建議機關在初期盤點 MyData 服務時，可保留多一點時間與業務單位溝通，同時因應 MyData 平臺資料異動頻繁，也建議業務單位、基層人員可先行使用 MyData 平臺以瞭解各項功能，亦有助向民眾宣導使用。由於基層人員為推展政府服務的第一線立基點，亦建議若能透過各種宣導管道、說明會、教育訓練等方式多管齊下，將能更順利推動 MyData 服務。

#### (五) 考量 MyData 服務授權機制

MyData 服務宗旨雖為民眾可自主應用個人資料，但在業務實務經驗上，民眾仍有授權申辦服務之需求。因部分社福類、教育類補助業務需提供家戶資料作為佐證資料，如父母替尚未成年的子女申請學費補助資格，需要提供子女就學證明、或未來預計上架的身心障礙者證明（子女為身心障礙者身分）等，現行 MyData 機制父母無法取得子女 MyData 資料，實務上仍需要自行檢附子女就學資料；或者行動不便的身障者、數位弱勢的年長者等族群，若無法或不方便親自申辦業務時，通常需要委由親屬代為辦理，針對此現象本會刻正研議及思考 MyData 資料授權模式，目前本會建議先以當事人申請之立場規劃線上申辦服務，若有採用委託親屬辦理需求，需請機關敘明相關法源依據，以利本會後續納入評估進而協助機關推展相關服務。

#### (六) 簡化申請介接 MyData 服務之行政流程

由於 MyData 服務涉及個人資料之傳輸及應用，為避免規劃內容不符 MyData 服務推動原則，或申請資料填寫不正

確或不齊全，建議各機關先確認介接試辦要點，並以電話或 E-mail 聯繫 MyData 平臺技術團隊，下載與填寫申請表後，先經過技術團隊確認內容，再行各機關用印申請流程，以減少公文往返所耗費的行政成本。由於 MyData 所涉及資料皆為民眾個資，在行政程序上也以最嚴謹的態度審慎待之，待後續 MyData 服務型態穩定發展後，可蒐集機關使用經驗精進申請介接流程，希望有助各機關簡化相關行政流程並提高 MyData 服務推動意願。

以上是機關推動 MyData 服務經常性問題，然各機關或因業務或需求不同，推動 MyData 服務過程所提出問題也不盡相同，詳細問題列表及回應請見附件三推動 MyData 服務常遇問題彙整表。

### 三、現行 MyData 服務內容與規劃

各機關發展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主要分為中央機關業務與地方自治業務，中央業務通常會搭配使用中央機關所開發的業務系統下放至各縣市辦理，而該業務系統若已經介接民眾申辦所需之佐證資料，理論上民眾便可減免佐證文件，例如社福業務的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等項目是使用全國社政資訊整合系統辦理，目前系統已跨機關介接戶政、財稅、勞保等資料，大幅減少民眾需要檢附的文件項目。

若中央、地方政府服務的業務系統尚未跨機關介接民眾資料，則通常有兩種查驗申辦資格方式，一是地方政府依各自資訊發展能量及便民服務考量，自行整合跨機關資料，發展免書證免謄本系統或是市政資料庫的整合系統，例如新北市的雲端證件包服務，讓新北市民眾至市府所屬第一線服務機關辦理法定業務或各項申請案件時，只要經民眾同意授權，櫃檯人員即

可透過「雲端證件包」查驗系統，完成查驗民眾資料，達到簡政便民。二是由民眾自行往返多個機關準備相關書證，於臨櫃申辦時提供承辦人員查驗留存。由於並非每個地方政府資訊能量及人力皆足以開發維護市政資料庫系統，或是跨局處協調不易取得資料，能提供的便民服務相對較少，再加上資料開放權限掌握在資料所屬局處，若所屬局處僅在部分業務開放權限，能提供免書證謄本的業務便更加限縮，由此可知，後端延伸的申辦作業可能因地方政府資訊能量強度不一，民眾須檢附文件將有所差異。因此，發展 MyData 即以便民服務為訴求，讓民眾自行選擇運用保存於各機關的個人資料完成線上申辦、臨櫃申辦之目的。

#### 四、地方政府應用 MyData 提供服務情形

因地方性便民服務所衍生之系統，在整體電子化政府體系下的分工，有直轄市、縣市政府等地方業務特性者，宜由直轄市、縣市政府自行開發建置，系統的主責單位有可能是地方政府業務局處或資訊單位，介面及操作流程則依民眾使用者經驗設計，並考量業務單位需求，進行 MyData 應用服務流程整體規劃。

本手冊彙整目前政府 MyData 服務推動情形，截至 109 年 9 月止，地方政府中已有桃園市、嘉義縣、雲林縣及花蓮縣導入 MyData 服務並上線提供服務，內容主要以社福、民政、地政、稅務、衛政等便民業務為主，為有效推動 MyData 服務需求，同時建議應以民眾經常性申辦業務為優先規劃項目，方能真正切合民眾所需。

##### (一) 地方政府已上架的 MyData 服務

###### 1、桃園市政府

截至 109 年 9 月，桃園市政府建置網路 e 指通，整合市府免書證免謄本櫃台服務及所屬機關提供的線上服務，包括 581 項便民行動申請服務，以及 71 項的線上申辦服務。在介接 MyData 平臺之前，民眾雖可使用網路 e 指通進行線上查詢、繳費或是申請服務，但必須事先準備好各種散布在不同機關的證明文件，直到 MyData 平臺推出後，透過和申辦平臺介接，便能跨機關取得服務所需的民眾資料，減少民眾往返機關準備紙本文件的辛苦，也能簡化市府後端文件處理流程，有助縮短申辦時間。

目前桃園市政府已有 6 項線上服務可使用 MyData，計有地政士開業(變更)登記申請、核發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中醫助孕養胎調理申請、事業廢水處理專責單位或專責人員未能執行業務之報備申請、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及變更等服務（請參閱表 5、圖 26）。

表5 桃園市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項次	MyData 服務名稱	應用 MyData 資料集項目	應用 MyData 資料申辦方式
1	地政士開業(變更)登記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
2	核發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	個人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
3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車籍資料 3.駕籍資料	線上申辦
4	中醫助孕養胎調理申請	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
5	事業廢水處理專責單位或專責人員離職、異動及因故未能執行業務之報備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
6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及變更	個人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

桃園網路e指通

網站導覽 桃園市政府

申辦服務 進度查詢 操作協助 聯絡資訊

請輸入您要申辦的關鍵字...

首頁 > 申辦服務 > 中醫助孕養胎調理申請

申辦送件流程

1 2 3

同意申請 填寫表單 完成申請

中醫助孕養胎調理申請

注意事項

【MyData】  
本申辦項目部分應備證件可由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民眾個人資料MyData系統取得，民眾可由MyData申請並授權本系統使用，得免檢附該項應備證件，相關資料取得、授權之規定均依MyData系統資料提供機關之規定辦理，若有資料取得、授權問題請洽國家發展委員會MyData系統營運團隊。

標示\*為必填欄位

申請人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請選擇日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圖22 桃園市應用 MyData 申請中醫助孕養胎調理

## 2、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自 108 年甫大幅改版雲端聯合服務中心網站，整合線上申辦、縣長信箱、1999 系統化及錄案機制，其中在線上申辦導入 MyData 服務應用，減省民眾上傳附件，節省舟車勞頓時間。目前雲林縣已上架 5 項 MyData 服務，包含斗六市立幼兒園新生入學登記作業、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虎尾鎮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證明申請、育有 2 至 4 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房屋所有權人預約申請門牌證明等（請參閱表 6、圖 27）。雲林縣在發展 MyData 服務過程中，業務單位反應受限部分服務需要正本證明文件、親簽切結書等手續，參與 MyData 服務意願不高，經多次溝通，建議若機關內部有系統則可代為查調，或提出新增資料集之建議，或改以拍照或掃描切結書上傳至申辦系統，以完成整體線上申辦作業。

表6 雲林縣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項次	MyData 服務名稱	應用 MyData 資料集項目	應用 MyData 資料申辦方式
1	斗六市立幼兒園新生入學登記作業（每年5月開放登記）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親屬關係 4.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證明	線上申辦
2	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親屬關係 4.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證明	線上申辦
3	虎尾鎮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證明申請書	地籍及實價資料	線上申辦
4	育有2至4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親屬關係 3.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證明	線上申辦
5	房屋所有權人預約申請門牌證明書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地籍及實價資料	線上申辦



圖23 雲林縣應用 MyData 申請尾鎮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 3、嘉義縣政府

嘉義縣建置嶄新的一站式便民服務系統，將舊有的「線上整合申辦服務」逐一轉移到新系統中，持續擴充系統優化功能，於 108 年底規劃 11 項 MyData 服務，並於 109 年配合 MyData 平臺完成上架 5 項服務，包含長期照護申請、急難救助（原馬上關懷服務）、重陽節敬老禮金金融帳戶申請、身心障礙者及老人預防走失溫馨手鍊或項鍊、敬老卡或愛心卡等，該 5 項線上服務同時推動臨櫃申辦應用（請參閱表 7、圖 28）。

表7 嘉義縣應用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項次	MyData 服務名稱	應用 MyData 資料集項目	應用 MyData 資料申辦方式
1	急難救助(原馬上關懷服務)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臨櫃申辦
2	敬老卡或愛心卡	個人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臨櫃申辦
3	身心障礙者及老人預防走失 溫馨手鍊或項鍊	個人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臨櫃申辦
4	重陽節敬老禮金金融帳戶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臨櫃申辦
5	長期照護線上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或 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線上申辦、臨櫃申辦



圖24 嘉義縣應用 MyData 申辦急難救助服務

#### 4、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縣民服務升級系統於 108 年改版，整合縣府所屬機關 204 項便民申辦服務資訊，成為縣府單一申辦入口，為達到最少的個人資料填寫與證件檢附目標，發展數位服務個人化應用，提供民眾更簡易便捷的線上申請流程，深化花蓮縣一站式便民服務。目前已完成介接 MyData 平臺提供 4 項線上服務，包含門牌補發申請、重劃費用負擔證明申請、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申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等（請參閱表 8、圖 29）。

表8 花蓮縣應用 MyData 服務及資料集介接情形

項次	MyData 服務名稱	應用 MyData 資料集項目	應用 MyData 資料申辦方式
1	門牌補發申請表	個人戶籍資料查詢/內政部戶政司	線上申請
2	重劃費用負擔證明申請書	個人戶籍資料查詢/內政部戶政司	線上申請
3	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申請表	個人戶籍資料查詢/內政部戶政司	線上申請
4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表	1. 個人戶籍資料查詢/內政部戶政司 2. 查詢車籍資料/交通部公路總局 3. 查詢駕籍資料/交通部公路總局	線上申請



圖25 花蓮縣應用 MyData 辦理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花蓮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li> <li>2. 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申請</li> <li>3. 門牌補發申請</li> <li>4. 重劃費用負擔證明申請</li> </ol>
 桃園市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醫助孕養胎調理申請</li> <li>2.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li> <li>3. 地政士開業(變更)登記申請</li> <li>4. 核發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li> <li>5. 事業廢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離職、異動及因故未能執行業務申請</li> <li>6.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及變更</li> </ol>
 雲林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斗六市立幼兒園新生入學登記作業</li> <li>2. 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li> <li>3. 虎尾鎮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證明申請</li> <li>4. 育有2至4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li> <li>5. 房屋所有權人預約申請門牌證明</li> </ol>
 嘉義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長期照護申請</li> <li>2. 急難救助(原馬上關懷服務)</li> <li>3. 重陽節敬老禮金金融帳戶申請</li> <li>4. 身心障礙者及老人預防走失溫馨手鍊或項鍊</li> <li>5. 敬老卡或愛心卡</li> </ol>

圖26 地方政府已上架的 MyData 服務清單

## (二) 地方政府規劃中的 MyData 服務

自本會推動 MyData 服務以來，藉由補助地方政府資訊應用計畫、各地方政府推動資訊政策等資源，許多地方政府陸續加入或持續深化 MyData 服務，除上文提及桃園市、雲林縣、嘉義縣、花蓮縣已完成上架的服務項目，上述縣市包含其他地方政府刻正持續規劃 MyData 服務內容（請參閱表 9），由於仍處於規劃階段並非代表最後上線的實際情形，僅供未來各地方政府作為發展 MyData 服務參考。

表9 109 年度地方政府規劃 MyData 服務項目 (暫定)

項次	縣市	規劃中的 MyData 服務	應用 MyData 資料集項目
1	嘉義縣	嘉義縣敬老愛心卡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親屬關係資料 4.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5.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長照服務 2.0 線上申請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親屬關係資料 4.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5.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嘉義縣政府重陽節敬老禮金金融帳戶申請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親屬關係資料 4.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5.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身心障礙者及老人預防走失溫馨手鍊或項鍊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親屬關係資料 4.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5.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嘉義縣急難救助(原馬上關懷服務)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親屬關係資料 4.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5.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水產動物增殖放流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第二類漁港非漁業用船隻進港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非本縣籍漁船寄港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身心障礙者輔具補助費用申請(免評估輔具)	1.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2.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申請轉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一併徵收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徵收補賞費保管款領款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勞資爭議調解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土地使用分區	1.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2.地籍及實價資料
	役男免役證明書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國民兵身分證證明書補發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替代役退役證明書補發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義務役在營服兵役證明書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等候補助床位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申請公益彩券立即型彩券經銷資格預約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特定寵物免絕育申報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飼主/寵物資料變更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寵物登記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浪我回嘉認領養寵物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寵物除戶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種苗業登記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車籍資料 4.駕籍資料
	農業設施動力用電證明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地籍及實價資料
	無套繪證明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地籍及實價資料
	自願捺印指紋建檔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申請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減免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車籍資料 3.駕籍資料 4.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火災證明申請(房屋或車輛)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車籍資料
	火災調查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臨時施工使用道路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舉辦活動使用道路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地下水水權展限登記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地面水水權展限登記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雜草叢生致影響環境衛生通報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	火災證明書申請(車輛)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火災證明書申請(房屋)	2.車駕資料

	新竹縣	執行救護服務證明申請 執行救護服務證明申請(配偶或直系親屬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親屬關係資料
3	雲林縣	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學登記作業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親屬關係資料 3.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列冊資料
		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證明申請	地籍及實價資料
		雲林圖書證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身障停車證申請	1.駕籍資料 2.車籍資料 3.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執行救護服務證明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申請領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個人戶籍資料 2.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列冊資料 3.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低收入戶房屋稅減免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列冊資料
		公有零售市場攤(鋪)位轉讓申請(預約制)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個人戶籍資料
4	新竹市	公有零售市場攤(鋪)位使用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影像 2.個人戶籍資料
		身心障礙停車識別證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車籍資料 3.駕籍資料
		持永久效期身心障礙證明換證	1.個人戶籍資料 2.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愛心卡、愛心陪伴卡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敬老卡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火災證明書申請(不動產)	1.個人戶籍資料 2.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火災證明書申請(動產)	1.個人戶籍資料 2.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3.車籍資料
		執行救護服務證明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網球證預約申辦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羽球證預約申辦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停車場月票退費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車籍資料		

	路邊停車退費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車籍資料	
	一般道路車禍調解案件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車籍資料 3.駕籍資料	
	非一般道路車禍調解案件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車籍資料 3.駕籍資料	
	新竹市數位市民整合服務線上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機車噪音檢測預約	1.個人戶籍資料 2.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3.車籍資料	
	文化主題館場地租借(博物館科、表演藝術科-演藝廳、竹影城跡、國際會議室)	個人戶籍資料	
	公園綠地場地借用申請	1.個人戶籍資料 2.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圖書借閱證	個人戶籍資料	
5	臺南市	土地無套繪證明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地籍及實價資料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之覆議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違規罰鍰退款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土地徵收補償費保管款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役男免役證明書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國民兵身分證證明書補發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替代役退役證明書補發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義務役在營服兵役證明書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	1.個人戶籍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車籍資料 4.駕籍資料
		展翅高飛脫貧方案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預防走失-愛心手鍊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火災證明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救護證明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執行救護服務證明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勞資爭議調解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申請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減免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3.車籍資料		

		申辦減免房屋稅規劃申請	低收及中低收列冊資料
		水產動物增殖放流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臺南市漁船以外船舶進出漁港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敬老愛心卡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認證會員註冊服務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線上申辦土地使用分區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房屋稅減免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列冊
6	高雄市	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1.地籍及實價 2.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申請房屋稅低收入戶減免	1.地籍及實價 2.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列冊
		身心障礙者健保自付額核退	1.個人投退保資料 2.親屬關係資料 3.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身心障礙者勞保自付額核退	1.個人投退保資料 2.親屬關係資料 3.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身心障礙者居家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	個人戶籍資料
		高雄市市民身心障礙身分英文證明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	1.個人戶籍資料 2.車籍 3.駕籍
		身心障礙者相關補貼(租屋、購屋貸款利息差額、租停車位、購停車位貸款利息差額)	個人戶籍資料
		申請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親屬關係資料 3.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4.車籍資料 5.身心障礙資格證明
		地方稅資料申請	1.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2.公司負責人 3.董監事與經理人之公司登記資料
7	屏東縣	敬老/博愛卡申請	個人戶籍資料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識別證申請	1.個人戶籍資料 2.車籍資料 3.駕籍資料
		中低收入戶住院看護補助	1.個人戶籍資料 2.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列冊

		老人緊急救援系統暨愛心手鍊	1.個人戶籍資料 2.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列冊
		流動廁所個人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集會遊行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廣告物設置個人申請	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
8	澎湖縣	澎湖縣獎助就讀大專院校學生助學金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資料
		澎湖縣六歲以下幼童全民健康保障自負額補助	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重大傷病婦女補助	個人戶籍資料
		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	個人戶籍資料
9	宜蘭縣	宜蘭縣數位縣民註冊驗證服務	1.現戶全戶戶籍資料 2.個人戶籍資料
		敬老卡線上申辦服務	個人戶籍資料
備註	本表 MyData 服務並非代表最後上線的實際情形，僅供參考		

## 五、民間 MyData 服務應用

MyData 服務可跨機關介接多項個人資料，對於民間發展便民業務助益頗大，除可增加民眾自取個人資料管道，另一方面可間接促進民間企業發展線上服務，提供民眾更多元的服務內容，也促進 MyData 發展出更具創新價值的服務面向。

### (一)服務模式

在 MyData 民間應用方面，本會與金管會、銀行業者合作推動銀行業務線上申辦服務，以臺灣銀行線上申辦信用卡為例，民眾從銀行官網線上申辦頁面，可以直接點選使用 MyData 資料，以利取得個人戶籍等資料，通過自然人憑證身分驗證，便可完成線上申辦作業，未來民眾再也不需跑銀行耗時等待申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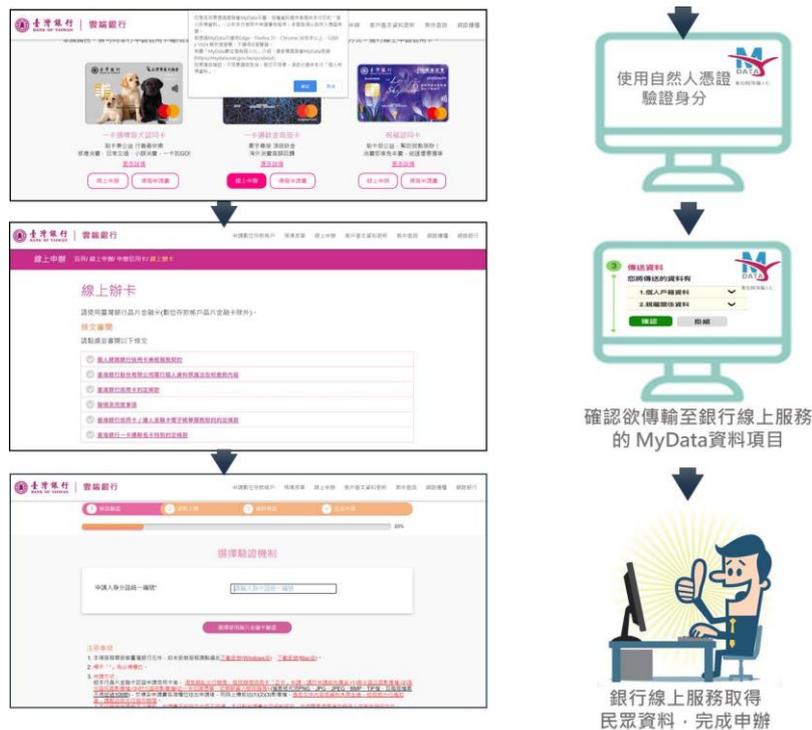


圖27 臺灣銀行線上申辦信用卡流程

其他在保險服務應用面向，有民間保險公司提供經濟弱勢民眾投保經濟弱勢微型壽險，若保險公司欲開發此類保險線上申辦服務，建議可介接 MyData 平臺，讓民眾線上取得低收入戶證明等個人資料，節省民眾投保作業時程。

## (二)服務盤點

公益、民間團體、個人、廠商、企業在辦理民眾申請案件時，往往無法取得政府提供的資料，須由民眾自行提供紙本證明文件，造成民眾須先至機關櫃檯申請相關書證、謄本，造成不便。民間團體若能透過 MyData 平臺取得民眾資料，將有助於簡化申請作業程序，表 10 即為盤點部分民間服務項目於日後配合 MyData 期程可應用 MyData 機制的服務列表。

表10 盤點民間可應用 MyData 服務列表

項次	類別	業務/服務名稱	應備文件	應用 MyData 資料
1	社福/救助	民間基金會急難救助	戶籍謄本/戶口名簿影本	全戶戶籍資料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證明
2	社福/救助	崔媽媽弱勢搬家扶助方案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3	社福/救助	法律扶助-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4	社福/救助	法律扶助-中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5	金融服務	信用借貸	所得資料清單或報稅資料	所得稅資料
6	金融服務	未成年人開戶	戶籍謄本/戶口名簿影本	親屬關係
7	金融服務	經濟弱勢微型壽險(國泰)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8	民生	天然氣費用優惠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
9	民生	HiNetADSL 優惠-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10	民生	HiNetADSL 優惠-身心障礙者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證明
11	民生	台灣大寬頻有線電視優惠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12	教育	多益測驗優惠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13	教育	社區大學學分費優惠-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入戶證明
14	教育	社區大學學分費優惠-身心障礙者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證明
15	教育	行天宮助學金	在學證明-高中學籍資料	學籍資料/證明
			戶籍謄本	個人戶籍資料
			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	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

項次	類別	業務/服務名稱	應備文件	應用 MyData 資料
16	教育	財團法人羅慧夫顏顏基金會得福獎助學金	全戶戶籍謄本影本	全戶戶籍資料
			綜合所得歸戶清單	所得稅資料
			財產歸戶清單	財產資料
17	教育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清寒助學金	全戶戶籍謄本	全戶戶籍資料
			清寒證明文件	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證明
18	教育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獎學金	全戶所得證明	所得稅資料
19	教育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獎學金-中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20	教育	財團法人平安菁英教育基金會獎學金-原住民、新住民身分	戶籍謄本影本	個人戶籍資料
21	教育	大龍峒保安宮獎助學金	戶口名簿影本	全戶戶籍資料
			低收入戶卡影本	低收入戶證明

## 肆、MyData 服務整合應用

因應 MyData 資料集持續增加中，未來可增加的 MyData 服務亦將愈加廣泛多元，不論是臨櫃檢核或是線上申辦的模式，當民眾申辦便民服務時可應用的 MyData 資料越多，亦表示邁向免書證免謄本的目標越近。

以經濟部水利署提供「申辦水權/臨時用水資料」為例，若地方政府要規劃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漁業天然災害救助等服務時，皆可應用申辦水權/臨時用水資料作為佐證文件之一。另以中華郵政提供的「存簿儲金交易明細（3個月內）」為例，許多經濟補助/扶助類的社福服務需要查看申請人的郵局存摺餘額，以確保民眾有經濟救濟需求，例如申請臺北市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含年節慰問金)便須查看收入財產異動資料係包含最近3個月之薪資證明或在職證明，此時便可應用存簿儲金交易明細內的結餘總額欄位，作為檢附文件之。

在本會積極協調各部會釋出 MyData 資料的努力下，有多項資料將陸續上架，例如社福業務常用的身心障礙者資格文件將可應用於各項身心障礙者補助項目（房屋租金補貼、居家身心障礙者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停車位租金補貼等）及其他業務（例如公幼申請、長照服務等）、全國志工服務時數可供各機關辦理志願時數登記及志願卡申請作業等。未來 MyData 應用的深度及廣度，將隨著 MyData 資料集豐富度增加，而產生更多線上服務、臨櫃服務應用的多元性及可能性。對於可應用未來上架 MyData 資料之地方服務項目，彙整如表 11 所示，以供各機關未來規劃參考。

表11 未來可發展之 MyData 資料服務項目

項次	類別	業務/服務名稱	應備文件	預計上架 MyData 資料
<b>社政</b>				
1	身心障礙服務	手語翻譯服務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身心障礙資格
2	身心障礙服務	身心障礙者用電優惠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資格
3	居住福利	住宅補貼-身心障礙者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資格
4	老人服務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守護連線服務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身心障礙資格
5	托育服務	公托/公幼登記-身心障礙者子女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資格
6	教育補助	大學學雜費減免-身心障礙者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資格
7	志工服務	申請志願/志工榮譽卡	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及內頁(年資時數)影本	全國志工服務時數
8	社工服務	申請社會工作師執業登記	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正本及影本	社工師資格
9	社工服務	受理社會工作師報請備查(有停業、歇業、復業或變更行政區域事實)	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正本及影本	社工師資格
<b>民政</b>				
1	役政類	申請後備軍人緩召-高中(職)學校暨國民中小學教師	教師登記合格證書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證
<b>財稅</b>				
1	減免類	申請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身心障礙資格
<b>衛政</b>				
1	照顧服務	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暨本國照顧服務員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身心障礙資格
2	照顧服務	外籍看護申審服務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身心障礙資格
3	醫療及輔具補助	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所需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申請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身心障礙資格

4	醫療及 輔具補助	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 到宅評估申請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身心障礙資格
5	醫事服務	醫事人員開(執)業、 歇(停)業申請	醫事人員證書	醫事人員基本資料
<b>文化教育</b>				
1	文化推廣	申請獎勵國民中小學 學校師生參加客語能 力認證	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 證書影本	通過客語能力認證 資料
2	文化推廣	申請獎勵客語績優公 教人員	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 證書影本	通過客語能力認證 資料
3	教保服務	申請設立私立幼稚園	園長、教保服務人員教 師資格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及幼兒園教師證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表以預計上架之 MyData 資料集盤點可應用之地方業務。</li> <li>2. 中央業務若未下放/委託地方政府執行者(如榮民業務)則不列入。</li> <li>3. 各地方政府便民服務推動狀況不同,可自行就業務需求進行討論。</li> <li>4. 部分業務申辦及行政程序複雜,若線上申辦不易,可考量臨櫃接受 MyData 資料為佐證文件。</li> </ol>			

## 伍、結論

我國推動電子化政府歷程已即將邁入服務型智慧政府 2.0，政府多年來致力建構一站式服務，在一站式服務的流程中，各機關資料庫必須要有資料橫向連結機制，民眾才可透過電子查驗服務在單一窗口申辦服務，然多年來中央及地方政府取得其他中央機關資料仍為困難，若往後欲推動線上一站式服務，MyData 是解決資料介接不足的最佳方案，也讓各機關引頸期盼 MyData 服務的到來。

而在智慧政府的藍圖下，MyData 服務成效為我國全面達到智慧政府的重要指標，本手冊彙整本平臺已上架之個人資料及政府機關 MyData 服務內容，期待有效引導政府機關 MyData 發展，後續 MyData 平臺功能及資料集仍持續更新，未來可透過既有業務流程整合 MyData 服務模式及協調機制，進一步整合後端各機關資料集，全面提升便民服務的層次，加速政府機關資訊服務轉型的可能性，進而實質改善民眾的生活品質，讓電子化政府系統可適切服務每一層面的民眾需求，是全體公務機關與 MyData 服務的共同使命，也是全面提升民眾服務體驗、整合線上線下無斷點政府一站式服務的新契機。

# 附件

附件一 MyData 平臺介接作業試辦要點

附件二 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發展及應用簡報

附件三 各機關推動 MyData 服務常遇問題彙整表

# 數位服務個人化平臺介接作業試辦要點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8 日 1091500182B 號令訂定發布

- 一、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試辦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平臺，打造精準化個人服務，提供民眾下載及運用其個人化資料，並保障資訊安全及個人隱私權益，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用詞，定義如下：
  - (一)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平臺(以下簡稱本平臺)：指由本會建置，經自然人或法人(以下簡稱當事人)完成身分驗證及同意後，提供該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下載及介接應用之平臺。
  - (二)資料提供者：指符合第三點且存放或保有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之組織，並介接本平臺，經當事人完成身分驗證及同意後，傳輸提供該個人化資料者。
  - (三)服務提供者：指符合第三點且提供當事人加值服務之組織，並介接本平臺，經當事人完成身分驗證及同意後，取得該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並處理運用，對該當事人提供服務者。
- 三、下列組織得向本會申請試辦介接本平臺為資料提供者或服務提供者：
  - (一)行政院及其所屬二級、三級機關(構)。
  - (二)行政院以外之各院及其所屬機關(構)。
  - (三)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所屬一級機關(構)。
  - (四)大專校院，經教育部同意者。
  - (五)銀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以下簡稱聯徵中心)及部會所屬國營事業機構，經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者。
- 四、依前點規定申請試辦介接本平臺者，其介接測試、上線、異動或終止之申請，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介接測試或上線：
    1. 前點第一款至第三款機關(構)應填具申請表，並函送本會。
    2. 前點第四款之大專校院應填具申請表並用印後，函報教育部，該部於同意後，應轉送本會；其不同意者，由該部逕行回復申請者。
    3. 前點第五款之銀行、聯徵中心及國營事業機構應填具申請表並用印後，函報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該機關於同意後，應轉送本會；其不同意者，由該機關逕行回復申請者。
  - (二)介接異動或終止，應於預定異動或終止三十日前，填具申請表並依前款程序辦理。
  - (三)已終止介接者得填具申請表，依第一款程序申請恢復介接。
  - (四)前三款申請表所需之書表格式，由本會另行公告於本平臺。

前項申請之結果，除教育部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不同意者外，由本會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申請者。

五、介接本平臺之組織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資料提供者：

1. 選擇適當之當事人身分驗證等級，以符合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使用之安全需求。
2. 提供正確之當事人個人化資料。

(二) 服務提供者：

1. 對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之蒐集以最小化為原則，且資料利用方式應與蒐集目的相符。
2. 於當事人同意提供其下載之個人化資料前，告知服務條款，以確保當事人知情瞭解。
3. 介接本平臺取得之當事人個人化資料，其權利仍歸屬於當事人。

(三) 因故須暫停介接本平臺者，除有緊急情況外，應於預定暫停介接三十日前於該組織之服務平臺公告，並以電子郵件或書面通知本平臺。

六、資訊安全管制及查核：

(一) 資料提供者及服務提供者應產製當事人資料傳輸相關紀錄並保存至少一年，紀錄內容至少包含傳輸時間、傳輸對象、當事人身分、資料傳輸成功與否等，並應配合本會需要查核之。

(二) 服務提供者就當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流程，應每年辦理內部查核工作，並作成查核紀錄，保存二年備查，但服務提供者另定有較長保存期限者，從其規定；並應配合本會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需要查核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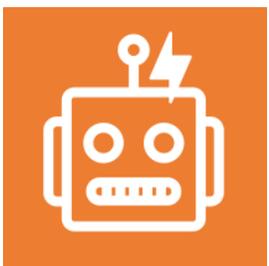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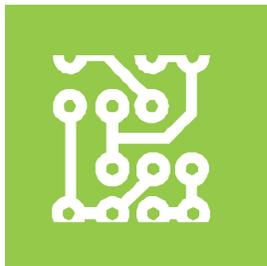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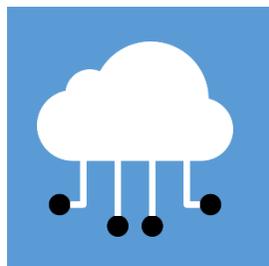
(三) 資料提供者如有個人化資料錯誤或發生資訊安全事件等情事，應自行負責並依相關法令處理；本會並得終止其介接服務。

(四) 服務提供者如有個人化資料誤用、洩漏或發生資訊安全事件等情事，應自行負責並依相關法令處理；本會並得終止其介接服務。

七、資料提供者及服務提供者辦理本平臺介接作業，涉及資訊安全維護及個人資料保護等有關事項，應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大專校院並應符合教育部之相關法令規定；銀行、聯徵中心及國營事業機構並應符合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規定。

八、違反本要點規定者，本會得終止其介接服務；該違反規定者並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負其責任。

九、本平臺因法令、技術、市場發展或政府政策等考量，得修改、暫停或終止本平臺服務；除有緊急情況外，應於預定修改、暫停或終止服務十五日前於本平臺公告。



# 數位服務個人化 (MyData)

## 服務說明與應用規劃

# MyData理念

## 個人資料自主運用

民眾可以下載政府所保有的個人資料，自主運用



## 簡化政府服務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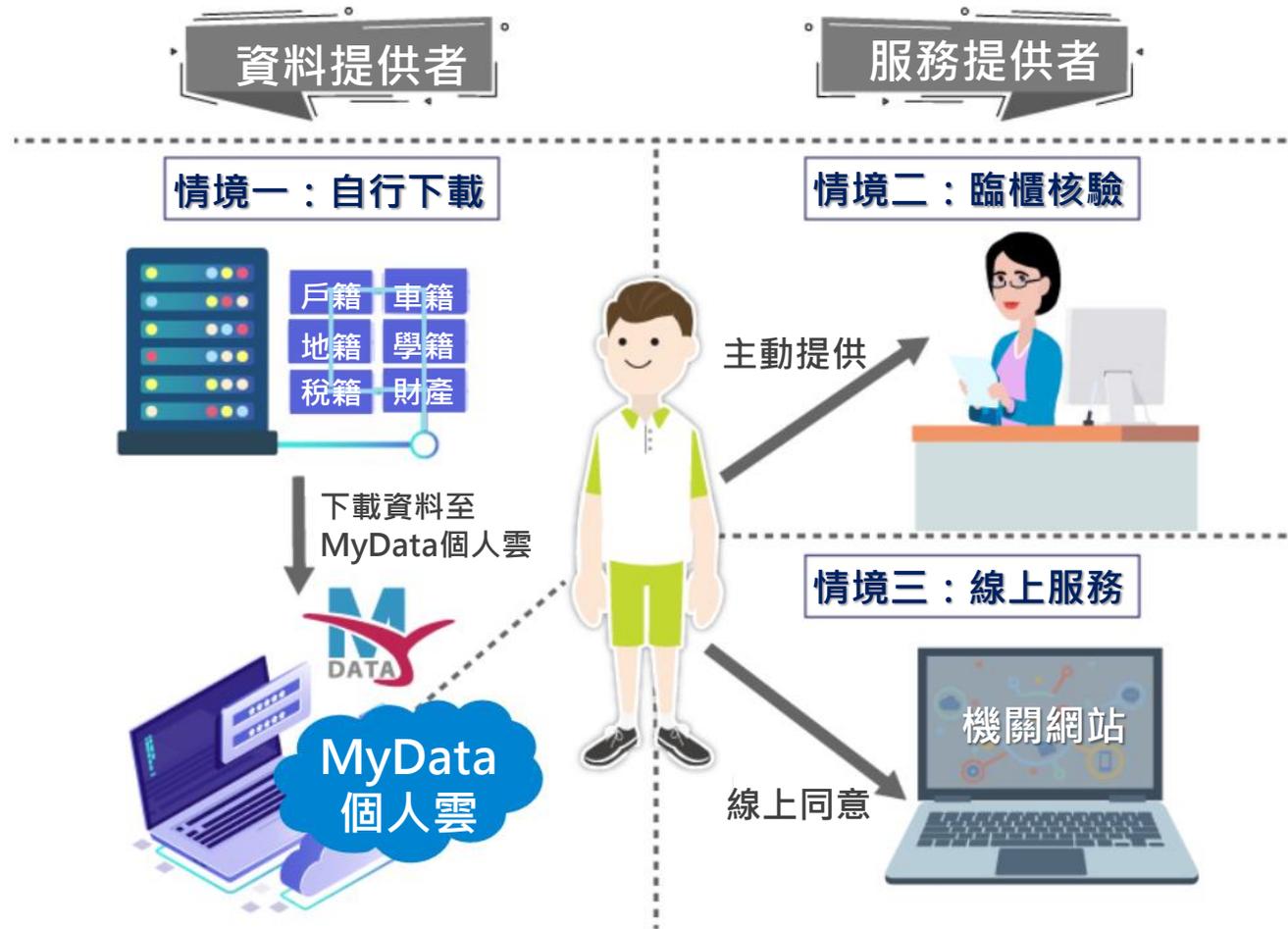
民眾可從網路取得政府提供的多項證明文件，減化多項申辦流程

## 發展全程線上服務

完整的網路身分驗證機制，民眾可享有新型態線上服務

# 服務應用情境

- MyData平臺服務情境：經由身分驗證與同意機制，提供民眾透過MyData平臺 (1)自行下載個人資料、(2) 臨櫃核驗免檢據、(3)線上服務等三種服務情境。



# MyData平臺功能

1



資料介接

1. 介接存放於各政府機關之個人資料，如：個人戶籍資料
2. 各機關開發線上服務可直接接取他機關電子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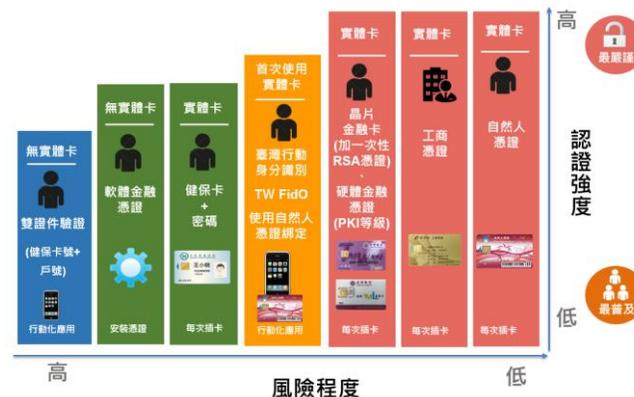
2



身分驗證

依驗證強度，提供多元身分驗證

安全等級	安全等級對應之身分驗證方式
1	自然人憑證、晶片金融卡(加一次性RSA憑證)及硬體金融憑證(PKI等級)
2	臺灣行動身分識別(TW FidO) · 須使用自然人憑證綁定
3	健保卡加密碼、軟體金融憑證
4	雙證件驗證 (健保卡卡號 + 戶號)



3



建立個人雲

1. 個人資料暫存於MyData個人雲，資料需求機關經同意取用
2. 強化資訊安全及資料保護措施

# 資安防護

## 個資保護

- 平臺**不保留民眾個資**，資料取用後自動刪除
- 民眾可查詢**個人資料使用紀錄**
- 提供**個人資料取用通知**(簡訊/email)
- 僅當次同意下載，非永久同意資料取用

## 資料加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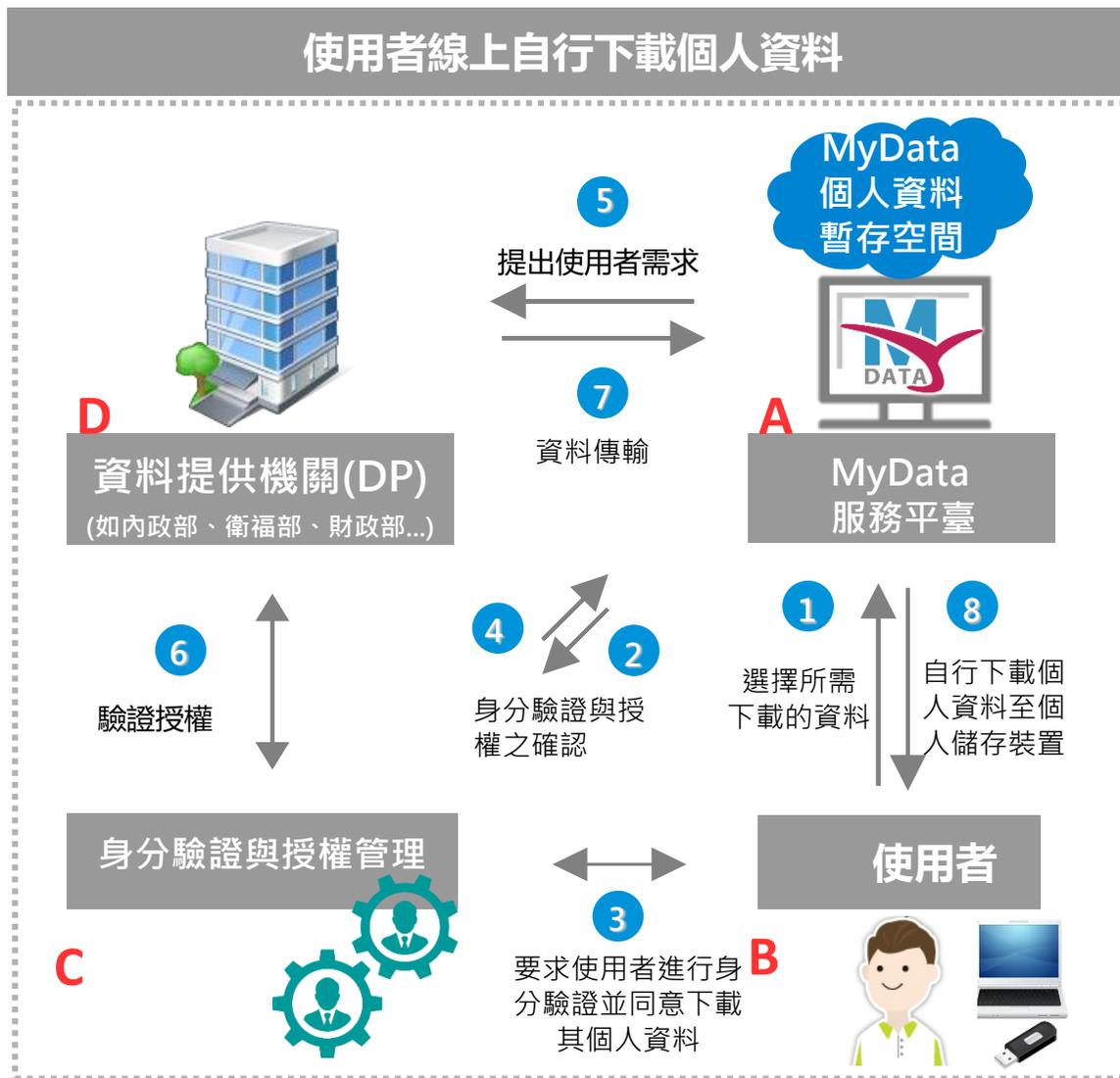
- 以國際安全通訊傳輸協定(**HTTPS**)資料加密傳輸
- 符合國際標準**數位簽章**安全技術檢核資料完整性
- 符合國際標準**加密演算法**保護資料安全

## 資安驗證

- 經**第三方**透明與客觀的**稽核**下通過檢驗，確保資安有標準作業程序及嚴格規範
- 已於109年**通過ISO27001資安標準驗證**；110年**通過ISO27701隱私資訊管理標準驗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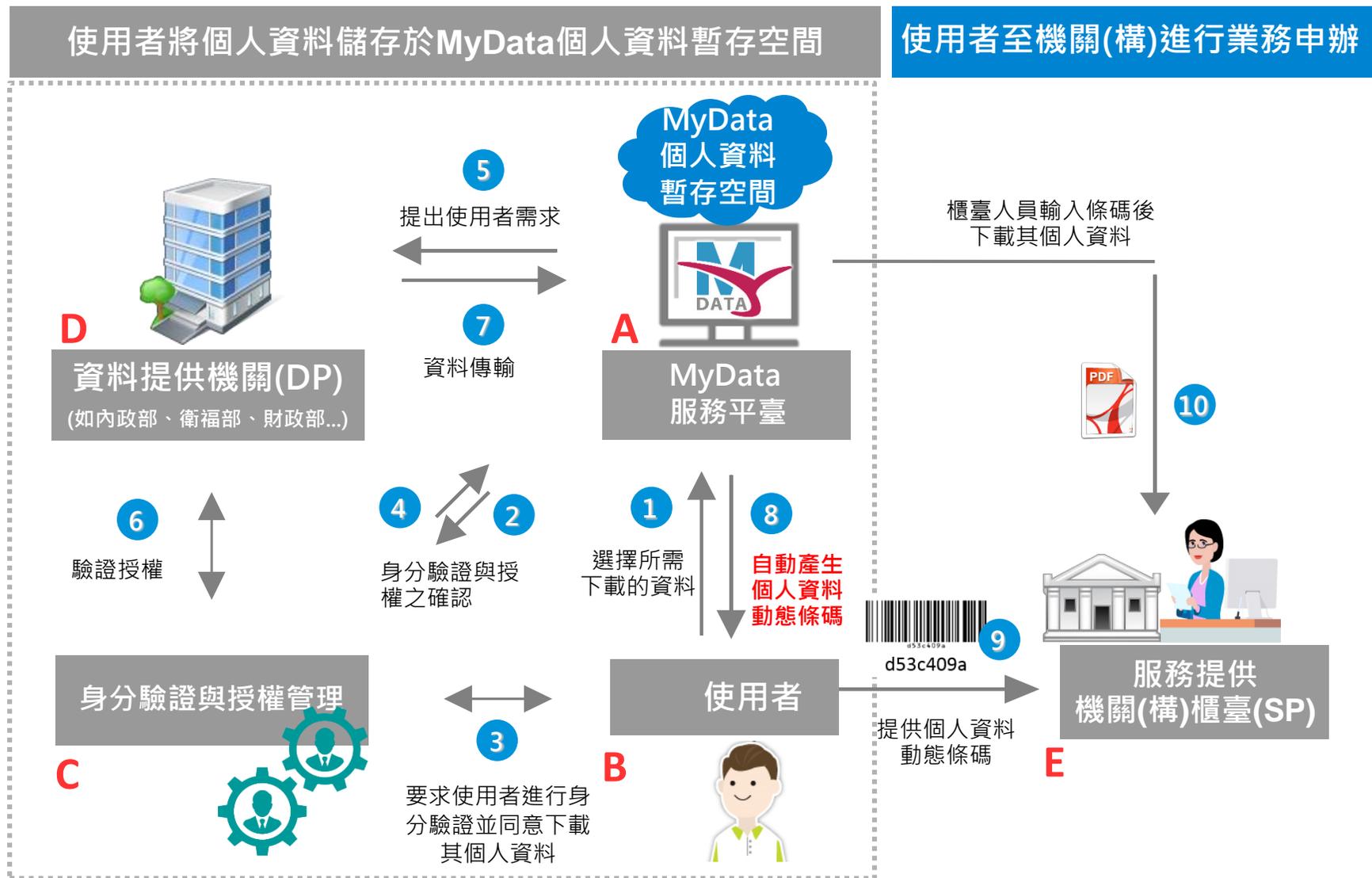
# 服務模式1：自行下載個人資料

- 民眾經身分驗證及線上同意後，自資料提供機關(如內政部等)下載所需個人資料、自行儲存保管運用。



# 服務模式 2：臨櫃核驗免檢據(1/2)

- 民眾透過MyData取得資料條碼，可免去他機關申請多項證明文件，經第一線人員查驗後，完成臨櫃服務。



# 服務模式 2：臨櫃核驗免檢據(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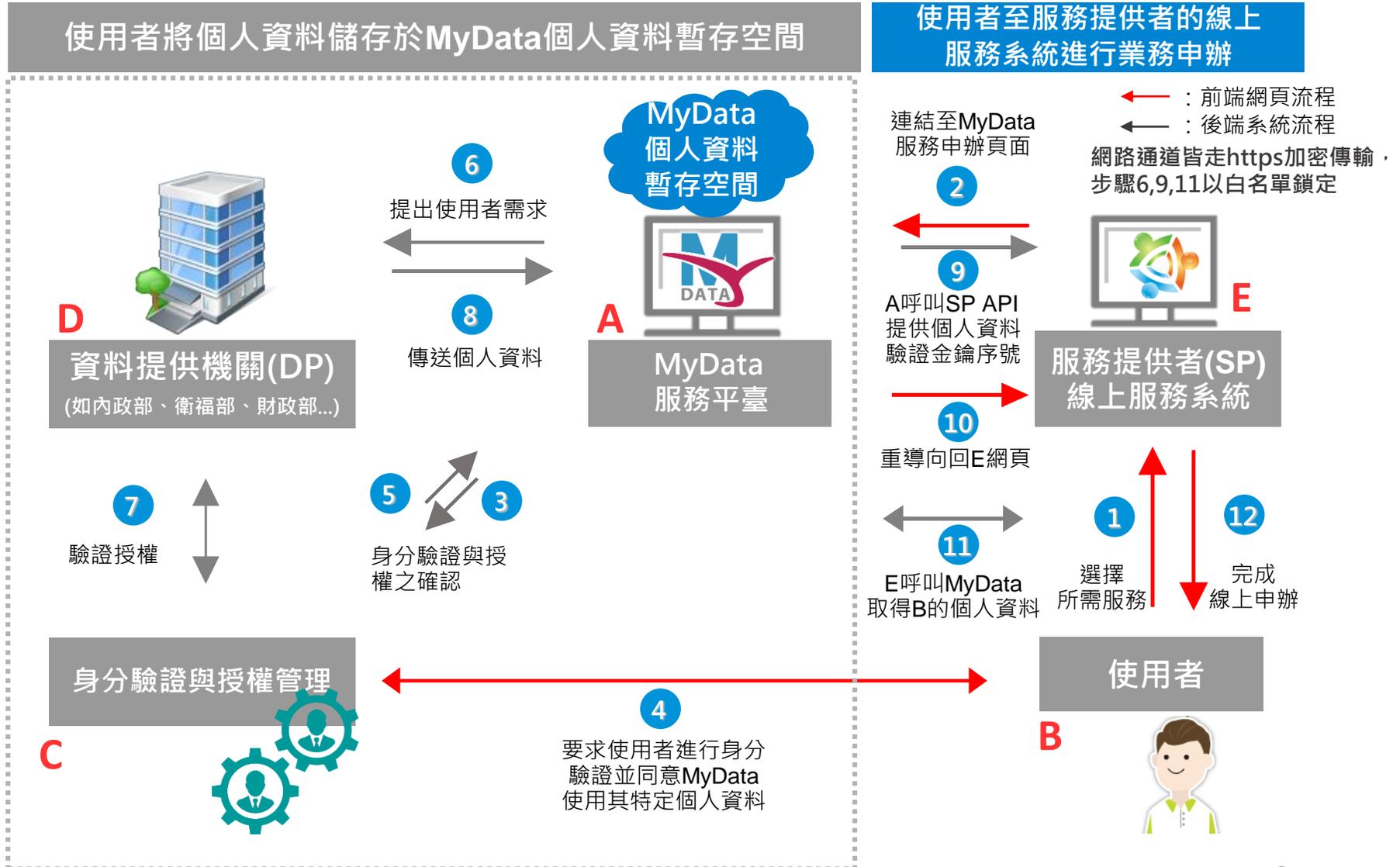
- 目前內政部營建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濟部(含台灣中油公司、台灣電力公司)、交通部航港局、勞動部勞保局、教育部、農委會、客委會，以及桃園市、花蓮縣、嘉義縣等單位，以MyData可試行臨櫃核驗服務。

以花蓮縣政府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為例



# 服務模式 3：線上服務

- 民眾透過MyData平臺，同意將其資料線上直接傳送給他機關(構)辦理業務。



# MyData平臺介接作業試辦要點(1/2)

中華民國109年2月18日1091500182B號令訂定發布

目的	試辦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平臺，打造精準化個人服務，提供民眾下載及運用其個人化資料，並保障資訊安全及個人隱私權益
用詞定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MyData平臺：指由本會建置，經<b>自然人或法人</b>(以下簡稱當事人)完成身分驗證及同意後，提供該當事人<b>個人化資料下載及介接應用</b>之平臺。</li><li>資料提供者：指符合適用對象且存放或保有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之組織，並介接本平臺，經當事人完成身分驗證及同意後，傳輸提供該個人化資料者。</li><li>服務提供者：指符合適用對象且提供當事人<b>增值服務</b>之組織，並介接本平臺，經當事人完成身分驗證及同意後，取得該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並處理運用，對該當事人提供服務者。</li></ul>
適用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行政院及其所屬二級、三級機關(構)。</li><li>行政院以外之各院及其所屬機關(構)。</li><li>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所屬一級機關(構)。</li><li><b>大專校院，經教育部同意者。</b></li><li><b>銀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以下簡稱聯徵中心)及部會所屬國營事業機構</b>，經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者。</li></ul>
申請介接測試、上線、異動、終止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介接測試或上線：<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前點第一款至第三款機關(構)應填具申請表，並函送本會。</li><li>前點第四款之<b>大專校院</b>應填具申請表並用印後，函報<b>教育部</b>，該部於同意後，應轉送本會；其不同意者，由該部逕行回復申請者。</li><li>前點第五款之<b>銀行、聯徵中心及國營事業機構</b>應填具申請表並用印後，函報其<b>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b>，該機關於同意後，應轉送本會；其不同意者，由該機關逕行回復申請者。</li></ol></li><li>已終止介接者得填具申請表，依第一款程序申請恢復介接。</li><li>前項申請之結果，除教育部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不同意者外，由本會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申請者。</li></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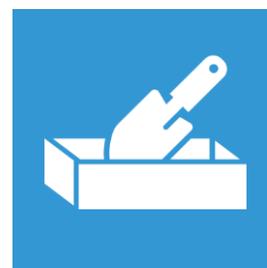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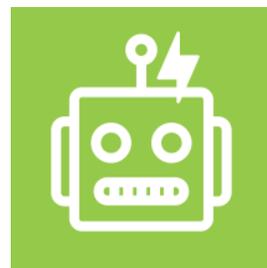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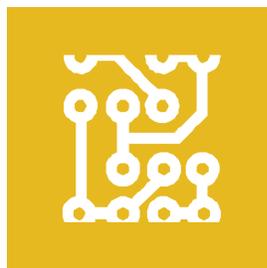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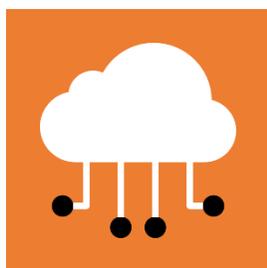
# MyData平臺介接作業試辦要點(2/2)

權利與義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資料提供者：<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選擇適當之當事人身分驗證等級，以符合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使用之安全需求。</li><li>提供正確之當事人個人化資料。</li></ol></li><li>服務提供者：<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對當事人個人化資料之蒐集以最小化為原則，且資料利用方式應與蒐集目的相符。</li><li>於當事人同意下載其個人化資料前，告知服務條款，以確保當事人知情瞭解。</li><li>介接本平臺取得之當事人個人化資料，其權利仍歸屬於當事人。</li></ol></li></ul>
資訊安全管制及查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資料提供者及服務提供者應產製當事人資料傳輸相關紀錄並保存一年，紀錄內容至少包含傳輸時間、傳輸對象、當事人身分、資料傳輸成功與否等。</li><li>服務提供者就當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流程，應每年辦理內部查核工作，並作成查核紀錄，保存二年備查，但服務提供者另定有較長保存期限者，從其規定；並應配合本會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需要查核之。</li><li>資料提供者如有個人化資料錯誤或發生資訊安全事件等情事，應自行負責並依相關法令處理；本會並得終止其介接服務。</li><li>服務提供者如有個人化資料誤用、洩漏或發生資訊安全事件等情事，應自行負責並依相關法令處理；本會並得終止其介接服務。</li></ul>
準用法規	資料提供者及服務提供者辦理本平臺介接作業，涉及資訊安全維護及個人資料保護等有關事項，應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大專校院並應符合教育部之相關法令規定；銀行、聯徵中心及國營事業機構並應符合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規定。
違反規定	違反本要點規定者，本會得終止其介接服務；該違反規定者並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負其責任。
本平臺暫停與終止	本平臺因法令、技術、市場發展或政府政策等考量，得修改、暫停或終止本平臺服務；除有緊急情況外，應於預定修改、暫停或終止服務十五日前於本平臺公告。

# MyData平臺介接原則

- ▲ MyData服務規劃應以線上或臨櫃申辦服務為主，**不提供發展純查詢類應用**介接。
- ▲ 介接MyData平臺取得之資料，應以該項申辦服務**原規定民眾須檢附之紙本證明文件**，機關將以**mydata** 取代紙本**查驗為限**，並避免機關內部留存非必要性的MyData 資料，以確保資料使用正當性。
- ▲ 各項申辦服務介接MyData平臺資料數量**初期以5個為限**，必要時應敘明法源依據以利評估。

# 簡報完畢，敬請指導



各機關推動MyData服務常遇問題彙整表

項次	分類	編號	題目	回應
一	有關MyData系統及功能	1	民眾需要我的E政府登入，然後再做驗證身分，然後SP也要檢核身分，這樣對民眾而言步驟非常多，這樣服務真的好用嗎？建議應該要簡化驗證流程	MyData平臺前一版本，民眾登入須註冊我的E政府帳號，且驗證時會出GSP視窗進行身分驗證，為簡化操作流程，MyData平臺現在改為無需註冊我的E政府帳號，依資料屬性選擇身分驗證方式，勾選同意MyData服務條款，輸入身分證字號、生日(第一次使用MyData需要再輸入手機號碼以便驗證)後，便可取得資料，服務流程已改善許多
		2	MyData會加密嗎？	為提高資訊安全，MyData平臺在傳輸過程及檔案本身資料皆有加密
		3	MyData儲存在個人雲使用1次就清除?還是存在24小時?	當民眾取得MyData資料後，一旦經過民眾下載至載具，或經由臨櫃、第三方服務系統取用後，系統就會自動將暫存在MyData個人雲空間內的資料刪除
		4	請問線上申辦系統可儲存民眾申辦所需MyData資料，供未來查核之用	線上申辦系統是服務提供者(SP)依其服務條款資料利用方式運用，亦包括其內部查核之用
		5	臨櫃掃描除了條碼還會有QRCODE嗎？	因目前機關臨櫃具有條碼掃瞄器設備，MyData平臺以條碼方式或於平臺檢核頁面( <a href="https://mydata.nat.gov.tw/organ">https://mydata.nat.gov.tw/organ</a> )輸入條碼序號，便可供臨櫃下載民眾資料，故目前沒有規劃設計
		6	請問目前規格看到介接要傳身分證字號給MyData，但不是已經在MyData有身分驗證了嗎？這樣是否沒有必要的個資傳遞呢？	線上服務流程是民眾會先進入SP系統申辦服務並有民眾基本資料，當要取得民眾資料時，再導向MyData平臺並接收SP傳送來的身分證字號進行身分驗證，經民眾同意後才會將其個人資料傳送給SP，如此，以確認在MyData平臺與服務提供者(SP)是同一個民眾資料
		7	請問手機可以開啟MyData網頁，進行線上申辦業務嗎？還是一定要用電腦？	MyData可以手機進行線上申辦作業，不必一定要透過電腦操作
		8	MyData如何確認資料的不可否認(裝置失竊)	因資料提供者(DP)提供的民眾資料有機關的電子簽章，服務機關可以進行驗簽作業，以確認其資料完整性及不可否認性，惟裝置遭失竊且非由當事人操作而取得資料，應由當事人負後續責任
		9	MyData APP 哪裡可以下載？	MyData目前沒有開發APP，目前設計是以RWD網頁設計供民眾行動載具應用
		10	希望MyData程式更新或異動前可先提醒各機關，並列出更改範圍，方便提前因應	有關MyData技術文件變動，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各機關窗口
		11	MyData服務是否具備資安，或具有防偽或不可否認等檢核機制	MyData平臺取得ISO 27001認證，以國際安全通訊傳輸協定(HTTPS)執行資料加密傳輸，符合國際標準數位簽章安全技術以檢核資料完整性，亦符合國際標準加密演算法來保護資料安全性，同時服務機關申請介接MyData平臺時，資安條款中已明列服務機關須針對MyData資料訂定資訊處理原則及檢核機制。
		12	MyData能否由機關的app進行介接，不需另開瀏覽器視窗	MyData是採RWD方式顯示操作，無法採APP方式介接
		13	MyData驗證部分的技術文件一直在更新中，請問何時會有確認版	有關MyData驗證技術文件目前已無再修改，且未來會朝向下相容方式調整
二	有關MyData	1	自來水承裝業的相關資料已有規劃加入MyData，請問未來有機會增加電器承裝業和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嗎？	目前沒有電器承裝業和專任電氣技術人員證明資料，未來透過MyData工作小組會議請機關增加相關證明資料
		2	線上申辦下載所需MyData可即時取得嗎？	除財稅資料須60分鐘及地籍資料須10分鐘外，其餘皆可即時取得
		3	之前洽詢過財稅資料可能有15分鐘的產製時間，請問現行需要多久時間？	財資中心因資訊安全防護，有內外網隔離，故下載財稅資料目前須60分鐘的產製時間
		4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證明現在是否已經可透過MyData申請？而不需到區公所申請。	申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仍須至各公所申請，待資格通過後，民眾便可至平台下載低收入戶證明或中低收入證明
		5	等待下載MyData時間最長約多久？如有哪幾項資料集可能超過數分鐘以上？	透過MyData平台下載財稅資料(1.財產資料 2.個人所得資料 3.核發使用牌照稅繳納證明 4.申請核發房屋稅繳納證明 5.綜所稅及房地合一稅繳納、欠稅及退稅紀錄)需要60分鐘；下載地政司的個人地籍與實價申報歷程資料需要10分鐘

各機關推動MyData服務常遇問題彙整表

項次	分類	編號	題目	回應
一	資料集	6	請問民眾申請資料時，如原檢附資料需先付規費申請且有時效性(例如3個月內有效)，那要如何操作及如何讓MyData中的資料都是有效	透過MyData平台下載資料不收取任何規費，資料時效性應視資料提供機關提供之文件屬性而定；另因資料本身有資料提供機關的電子簽章，機關可以確認其資料完整及不可否認性
		7	目前查詢MyData的房屋稅繳納證明資料，需要輸入房屋稅籍編號，但一般民眾通常不清楚自己的房屋稅籍編號而導致應用不便，建議DP調整資料下載前的民眾所需填寫的需求欄位	國發會將與資料提供機關研議填寫相關資料欄位之必需性
		8	建議增加房屋所有權資料，以利民眾申辦火災證明等項目，以擴大服務應用範圍	國發會將與內政部討論房屋所有權資料納入MyData項目之可能性。同時建議服務機關可先考量電子查驗方式，若有與中央系統介接相關業務系統，可在民眾授權下代為查詢申辦人是否為所有權人
		9	建議增設「增加MyData資料集」管道與窗口，以利地方政府可即時向國發會反應建議新增的資料集	地方政府可以透過MyData平臺客服信箱，歡迎向國發會建議新增資料集，聯繫方式：mydata@ndc.gov.tw，電話 02-8643-3520
		10	MyData平臺預計更新的資料集項目，是否可公佈於github上？	未來DP可提供的MyData資料集，將陸續放在Github上供參，例如109年底前預計上架的資料集已放上Github( <a href="https://github.com/ehousekeeper/emsg">https://github.com/ehousekeeper/emsg</a> )
三	有關MyData服務應用及推動	1	MyData平臺有無提供機關臨櫃業務指引或協助諮詢之管道	服務機關可以透過MyData平臺客服信箱，歡迎向國發會建議新增資料集，聯繫方式：mydata@ndc.gov.tw，電話 02-8643-3520
		2	請問MyData授權會不會有被濫用的疑慮	MyData平臺是依據個資法提供民眾下載及運用其個人化資料，並保障資訊安全及個人隱私權益，因此，是經當事人身分驗證及同意機制後的意識行為，應該沒有濫用疑慮
		3	請說明線上申辦的服務流程	線上申辦的服務流程是由民眾在服務提供者(SP)系統進入開始操作，因服務須要民眾個人資料，因此導至MyData平臺，經身分驗證並同意後，再將民眾個人資料傳送回服務提供者(SP)系統，以辦理後續加值服務或業務申辦。可參考教育部國教署試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具中低或低收入戶資格學生於線上申請學雜費減免服務」線上服務流程
		4	請問MyData、TW FidO、NEW eID在未來運用上有何差異及相同之處？	MyData是本會建置平台，TW FidO是內政部行動身分驗證方式，NEW eID是內政部新式身分證，彼此使用目的不同，MyData係民眾自主運用資料的服務，經由身分驗證與同意機制後，MyData平臺串接資料提供機關，提供個人資料下載、臨櫃核驗與線上申辦服務
		5	請問民間企業也可以來接MyData嗎？或成為Data Provide？	目前MyData平臺規劃資料提供者(DP)僅為公務機關，服務提供者(SP)為公務機關，銀行、聯徵中心及部會所屬國營事業機構，須經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
		6	請問部分申請案允許代理人送件，但是若MyData系統要求要先傳送身分證字號，這樣就會限制更多，並且增加系統判斷的困難，而且這樣不是增加個資傳遞的風險嗎？	目前服務提供者傳送身分證字號皆有加密，以降低傳輸風險；另外，MyData精神係民眾自行運用個人資料，暫無規劃代理人機制
		7	假使沒錢的人沒有手機、沒有網路，有沒有公共櫃台供各界使用的規	各機關可視實際應用情形考量及規劃臨櫃據點設置公用電腦，引導民眾應用MyData服務以利申辦業務
		8	業務單位對MyData平臺回傳或臨櫃使用MyData電子資料是否可視為正式佐證資料仍有疑慮，需有法規調適或修正作業要點等措施，請問有無因應措施？	MyData資料提供線上申辦為DP直接傳送資料給SP，係即時且正確的資料來源，惟臨櫃辦理業務使用時，相關業務法令規章必須對應調整，比如作業辦法中民眾須檢附戶籍謄本，而戶籍謄本是否等同MyData資料集中的個人戶籍資料或現戶全戶戶籍資料，仍需由業管機關認定及說明，地方自治業務則由地方政府認定及修改相關作業規範，目前國發會已積極請各機關提出可應用MyData之臨櫃業務及法源依據，希望經過法規調適後可使公務人員依法有據，有助MyData業務推動
		9	為擴大MyData服務範圍，建議評估委託授權或資訊代理人之應用機制(如親屬、地政士代為申辦等)，例：如何以電子流程取代紙本授權書	國發會已開始研議委託授權機制，建議先以當事人申請之立場規劃線上申辦服務，若有採用委託親屬、第三方辦理需求，需請地方政府敘明相關法源依據，以利本會納入評估進而協助地方政府推展相
		10	MyData平台是否可因應臨櫃服務項目所需，若檢附的MyData資料超過2項以上，就可提供一次打包下載資料的功能	為因應臨櫃服務需求，MyData平臺刻正規劃一次打包2項以上資料的服務

各機關推動MyData服務常遇問題彙整表

項次	分類	編號	題目	回應
		11	為避免個人資料落地過多，建議規劃資料集各欄位可依SP需求選出所需欄位，而非一次提供該資料集所有欄位	國發會刻正研議資料最小化事宜，因考量各個服務介接系統及流程，涉及機關眾多，尚需時間協調及溝通，若有最新資訊將統一公告
		12	服務機關於測試階段，無法實際模擬特殊身分的資料應用情形，例如身障、低收入戶等，造成系統測試作業不完整，建議MyData平臺提供完整的低收、身障測試樣本資料	國發會將討論增加模擬特殊身分的測試資料，並加以調整相關資料欄位呈現內容
		13	建議MyData平台可提供各項資料集下載後之文件樣本，以便服務機關與業務單位溝通MyData服務應用情境	國發會將研議資料集樣本提供方式及提供管道，後續統一告知各服務機關
		14	高雄市政府考慮以晶片金融卡代替自然人憑證作為身分驗證工具，但與聯合徵信中心詢問後費用過高，希望透過國發會引薦TWCA（臺灣網路認證股份有限公司）窗口洽談，或由中央整合後提供各縣市	國發會可協助進一步洽詢TWCA是否可提供合理價格，但仍尊重該機構最終定價規定
		15	民眾若持有已下載的MyData文件提供臨櫃人員應用，例如留存於手機或USB等，各機關是否可受理應用？	建議宣導民眾以MyData條碼或條碼序號供臨櫃人員取得資料，同時國發會已在MyData平臺上新增提示說明，告知民眾畫面資料僅供個人檢視參考，不得列印作為業務申辦佐證文件
四	有關補助地方政府資訊應用實施計畫	1	計畫申請及MyData平臺介接是以縣市政府為單位嗎？	建議地方政府統一窗口申請補助資訊計畫，或欲申請MyData平臺介接，皆由縣市政府統一窗口申辦
		2	計畫申請是以地方二級（縣）為單位嗎？	補助對象為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惟本會110年度已有資訊計畫補助之縣市政府（如花東永續發展基金及離島建設基金），為考量公平原則，補助額度以不超出上限為原則
		3	其他縣市已做過幼兒線上申請了，可以再重覆申請做幼兒線上申請入園服務的計畫嗎？	可以，各縣市可視地方特性及需求規劃MyData服務
五	有關地方政府MyData服務推動經驗	1	有關嘉義縣盤點服務有那些思考重點或者曾遇到什麼難題？	盤點過程思考重點為年輕族群申辦項目、民眾申辦項次多者、曾經向社會局申請社政系統權限都是潛在申辦項目。年輕承辦人對MyData非常認同，資深公務人員還是希望列印紙本再送出簽核比較有依據，這些須持續溝通
		2	想瞭解嘉義縣線上服務網站的拖曳功能	拖曳功能開發於系統管理後台，因有些欄位還是需要填報(如實際居住地址及電話)，因此開發能讓管理者能快速製作表單，於短時間內建置申辦服務項目，供民眾進行線上申辦填寫  目前第一代的拖曳功能，僅適用於簡單的申辦表單，而當面臨一個表單常具有多種身分角色時，此種簡單的資料對應機制將失效，故我們已著手規劃、開發第二代拖曳表單，以步驟精靈方式引導民眾，將MyData資料填寫到申辦表單的更多欄位中，以發揮MyData最大效益
		3	嘉義縣辦理農災補助規劃，曾遭遇到什麼問題	農災補助是目前本縣規畫今年預計導入之服務案，訪談公所過程，了解農民可透過MyData平台取得地籍資料，農民也提供所在農會之農民種稻及耕作措施申請表(內含地籍資料)，後續將持續訪談導入的可行性
		4	有關雲林縣的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申請書是引用到MyData之什麼資料，可否分享	1.申請表 <b>2.地籍資料(MyData)</b> 3.地籍圖謄本(民眾上傳影本，僅供查驗比對用)
		5	雲林縣政府幼兒園登記作業會依其居住域先行讓民眾知道有那幾間幼兒園可選擇嗎？	雲林縣民眾除了看到居住域的公幼外，尚會看到其他公幼可選擇，但依本縣招生簡章，民眾只能申請一所公幼，這部分系統可以協助檢核